

公司 A 股代码：600841

公司 A 股简称：动力新科

公司 B 股代码：900920

公司 B 股简称：动力 B 股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负责人蓝青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洁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199,897.62万元，每股收益-1.44元。2024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3,186.63万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12,613.52万元，2024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9,426.89万元。

因公司2024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未来的经营展望、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是公司根据当前的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状况做出的预判和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宏观经济风险、市场风险、重卡业务经营风险、应收账款风险、债务风险、股价波动风险等，敬请查阅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3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1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2

备查文件 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动力新科	指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	指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度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汽红岩、上依红	指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上菲红	指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柴海安	指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伊华电力科技	指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菱重增压器	指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菱重发动机	指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动力新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New Power Automotive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NA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蓝青松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宏彬	张江
联系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电话	(021) 60652207	(021) 60652207
传真	(021) 65749845	(021) 65749845
电子信箱	snatdsh@snat.com	snatdsh@snat.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未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438
公司网址	www.snat.com
电子信箱	snatdsh@sna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香港文汇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新科	600841	上柴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动力B股	900920	上柴B股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222号30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顾崑平、马甜甜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25.50	9,929,033,997.8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6,391,011,225.26	8,603,226,643.69	-25.71	9,847,953,49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不适用	-1,611,467,856.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9,215,052.11	-2,538,458,303.51	不适用	-1,816,255,321.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22,404.45	283,322,726.40	-408.07	-2,051,086,291.26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17,657,215.23	5,528,534,632.36	-36.37	7,952,344,819.33
总资产	13,228,031,924.39	18,127,416,719.48	-27.03	22,096,890,382.75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1	不适用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3	-1.66	不适用	-1.1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19	-37.17	减少7.02个百分点	-18.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85	-38.31	减少8.54个百分点	-20.6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2024年度，受国内柴油机和重卡行业产能过剩、保有量高、需求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影响，公司实现柴油机销售

14.58 万台，同比下降 18.48%；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重卡业务实现整车销售 5,511 辆，同比下降 39.37%。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67 亿元，同比下降 25.50%；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9.99 亿元，上年同期为-24.63 亿元），同比有所减亏；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减亏、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同比减少。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827,778,947.26	1,884,180,765.89	1,523,609,693.38	1,231,860,42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4,381,216.32	-404,570,765.75	-574,267,592.49	-735,756,606.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7,503,959.99	-449,078,902.12	-583,709,654.85	-788,922,535.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2,571,417.90	168,085,969.47	-844,333,489.45	415,996,533.4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5,643.07	1,683,912.87	-4,981,994.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00,362.94	33,023,666.14	101,483,650.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6,592.8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4,180,104.85	25,611,883.02	31,340,053.18
债务重组损益	7,034,313.53		-193,741.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79,514.56	-3,706,464.70	4,079,708.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532,811.05	31,353,314.42	107,900,301.38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134,997.12	23,949,195.22	99,420,348.78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557,450.56	7,404,119.20	8,479,952.60
仍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分红收入	840,363.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878.78	12,058,957.55	34,857,105.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0,238,871.22	75,907,354.20	204,787,465.0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1,449,890,575.90	897,162,980.17	-552,727,595.73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10,491.74	42,163,012.34	-16,147,479.40	2,557,450.5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971,999,277.10	30,995,691.13	840,363.37
合计	2,449,204,653.61	1,911,325,269.61	-537,879,384.00	3,397,813.93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其中：公司生产制造的柴油发动机等主要为国内商用车企业、工程机械企业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制造企业配套，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主要从事重型卡车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2024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5%，国民经济回升向好，但国内多缸柴油机和重卡行业受产能过剩、需求不足等影响，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面对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始终保持危机感和紧迫感，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新发展理念 and 高质量发展为指导，围绕“双赛道”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全面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认真履行勤勉尽责和忠实诚信义务，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努力开拓市场，深入推进产品技术研发、运营效率提升、降本增效等工作，但受行业需求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影响，公司2024年全年实现柴油机销售14.58万台，同比下降18.48%；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重卡业务实现整车销售5,511辆，同比下降39.37%。2024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64.67亿元，同比下降25.50%。受整车销量下降和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因素影响，公司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99亿元（上年同期为-24.63亿元），同比有所减亏。

（1）柴油发动机业务：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年国内多缸柴油机销量为398.05万台，同比下降3.71%，其中，商用车用195.10万台，同比下降4.76%；工程机械用83.10万台，同比下降4.12%；

农用机械用 63.96 万台，同比下降 5.93%；船用 3.97 万台，同比下降 16.09%；发电机组用 34.95 万台，同比增长 14.38%。

2024 年，面对国内多缸柴油机行业市场下滑、市场竞争激烈的外部环境，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努力拼搏，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围绕客户需求，努力做好各项经营工作：一是加大车用、船机、电站、出口柴油机等配套市场开拓工作，业外配套市场同比增长 12.4%，其中，业外车用配套市场同比增长 78%，实现逆势增长；船电配套市场累计同比增长 20%，领先行业约 7 个百分点；工程机械配套市场止跌，同比增长 6%；二是加快新产品开发工作，全新平台项目 16VK、16V135、17J 非道路产品、8Y 非道路产品、D25 配 WGT 等新产品项目相继立项，有序推进，进一步拓展提升了公司的产品型谱及竞争力；三是在运营管理上，持续优化生产线工艺及效率，打造智慧型制造企业，提升数字化管理水平，努力提高生产效率，自动化率显著提升，大力开展降本增效，有效节约制造投资；四是在新能源项目方面，电池 PACK 项目实现 SUV、MPV、VAN、皮卡、轻卡等的产品型谱布局全覆盖，并已实现部分客户的外配套批量交付，电驱桥项目已完成部分外配套客户的产品开发验证，运行状态良好。但由于受国内多缸柴油机行业市场整体低迷影响，公司 2024 年实现柴油机销售 14.58 万台，同比下降 18.48%。2024 年，公司新取得柴油发动机业务专利 42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 32 项，外观设计 6 项）。

（2）重型卡车业务：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 年，国内重卡市场全年实现销量 90.17 万辆，同比下降 1.03%，受重卡市场产能过剩、需求不足、保有量高等影响，市场竞争激烈，销量向头部企业集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目前应收账款回款困难，资产负债率和债务较高，部分银行贷款提前到期，生产营运资金紧张，偿债困难、债务类诉讼增大，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困难。面对上述巨大挑战，上汽红岩围绕提质增效总体目标，努力做好各项生产经营和债务风险化解工作：一是在生产经营方面，收敛产品线，聚焦核心产品，加强供应商管理，强化成本管控，全力清除历史库存和加大应收款回收工作，努力降本增效，协助重点经销商做好产品销售和服务，努力做好市场销售；二是在债务风险化解方面，积极与相关银行协商贷款展期，与供应商协商延期偿债，以缓解公司生产营运资金紧张等困难；三是积极开展组织优化和人员精简，努力降低结构成本。2024 年，上汽红岩实现整车销售 5,511 辆，同比下降 39.37%。公司重卡业务目前存在的经营风险，影响了上汽红岩募投项目、持续经营等正常开展，但不会对本公司发动机等非重卡业务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2024 年，上汽红岩新取得重卡业务专利 21 项（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 17 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目前主要业务为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国内柴油发动机行业情况

柴油发动机属于内燃机行业，内燃机行业是制造装备工业中的一个行业，各种类型的汽车、摩托车、农业机械、工程机械、船舶、铁道内燃机车、地质和石油钻机、内燃发电设备、军用及特种通用机械等都以内燃机为配套动力。随着国家新能源行业的发展，纯电动、混合动力、氢燃料动力等新能源动力加入了原柴油发动机等传统能源动力市场的竞争，但受基础设施配套等因素制约，短期内新能源动力仍无法改变传统能源动力的主导地位，节能减排是柴油机行业未来发展的趋势。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 年，国内多缸柴油机销量为 398.05 万台，同比下降 3.71%，其中，商用车用 195.10 万台，同比下降 4.76%；工程机械用 83.10 万台，同比下降 4.12%；农用机械用 63.96 万台，同比下降 5.93%；船用 3.97 万台，同比下降 16.09%；发电机组用 34.95 万台，同比增长 14.38%。

随着国家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项目）等宏观经济政策带动，预计 2025 年全年柴油发动机行业同比将会保持平稳，但由于行业整体产能存在过剩，企业间竞争将持续加剧。公司在柴油机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东风康明斯发动机有限公司、广西玉柴机器集团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无锡柴油机厂等，近年来受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和产品同质化影响，市场竞争激烈，公司通过持续提升产品技术性能、加大新能源业务投入及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并采取差异化竞争战略，在细分市场仍保持了较好的竞争优势。

（2）国内重型卡车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 年，国内重卡市场全年实现销量 90.17 万辆，同比下降 1.03%。随着国家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项目）等宏观经济政策带动，预计 2025 年全年重卡行业同比将会有所增长，但受重卡市场保有量高等因素影响，企业间竞争将更加激烈。随着国家“双碳”战略的实施，新能源重卡市场预计在 2025 年将会继续增长。在重卡行业，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有中国重型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陕西汽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设计、生产、制造和销售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其中：公司生产制造的柴油发动机主要为国内商用车企业、工程机械企业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制造企业配套，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主要从事重型卡车的生产制造和销售。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市场需求生成月、周、日生产计划，按照订单的交货期合理排产，利用制造执行信息系统提高生产效率，确保生产过程严格有序，实现实时监控。根据不同的配套市场，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模式和经销商模式。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业务的前身上海柴油机厂创建于 1947 年 4 月，1958 年公司自行设计制造了我国第一台 6135 柴油发动机，开创了我国中等缸径柴油发动机的先河，中国第一台 50 装载机、大型推土机、重型载重卡车等诸多大型设备都是装备公司发动机。公司柴油发动机产品先后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和上海名牌产品称号。公司《商用车高效智能化超低排放系统关键技术及应用》获 2024 年度中国汽车工程学会科技进步三等奖，公司获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杨浦区百强企业称号。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成立于 1965 年 10 月 1 日，经历了军车基地崛起、民品搏击市场、自主创新求变、合资融合发展、科技赋能腾飞的重卡之路，主要产品全新一代红岩 H6 智能重卡、红岩杰狮 H6 和红岩 H6 自卸车、H6 新能源重卡先后获得各类奖项。

2、研发优势：公司持续加大柴油发动机业务的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和技术升级，拥有国家级技术中心和博士后工作站，拥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研发力量雄厚，拥有多项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拥有重庆市市级技术中心，重庆市重型卡车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庆市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团队，技术研发力量雄厚，拥有多项发明、实用新型及外观设计专利。

3、产品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产品具有大马力、大扭矩、高可靠、低油耗、低排放、低噪声和高性价比等优点，广泛用于商用车、工程机械、农用机械、船舶、移动式电站等领域。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拥有丰富的产品型谱，其杰狮、杰虎、杰豹三大系列产品覆盖重卡和中重卡，满足公路运输、工程建设等不同场景的应用，并不断拓展港口物流、园区短倒等细分市场。

4、营销优势：公司柴油发动机的业务营销网络已基本覆盖全国各个主要城市及各重要区域，海外服务网络逐步扩大。公司建立了快速响应机制，能够快速、高效解决经销商、消费者的质量反馈与需求，为广大用户提供了高质量和优质服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产品业务营销网络覆盖国内各个主要城市及各重要区域，并已延伸至多个国家和地区。

5、管理优势：公司及主要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较高的专业技术水平和丰富的管理经验，牢固树立以市场为导向的经营管理理念，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开展经营管理，整体经营和运营效率得到持续提升。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度，受国内柴油机和重卡行业受产能过剩、保有量高、需求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影响，公司柴油机销售 14.58 万台，同比下降 18.48%；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 2024 年整车销售 5,511 辆，同比下降 39.37%，上汽红岩目前应收账款回款困难，部分银行贷款提前到期，债务较高且偿债困难、债务类诉讼增加，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较多，重卡业务目前存在持续经营困难的风

险，但未对本公司发动机等非重卡业务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影响。2024 年公司全年营业收入 64.67 亿元，同比下滑 25.50%。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9.99 亿元，上年同期为-24.63 亿元，同比有所减亏。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25.50
营业成本	6,158,376,408.68	8,403,659,887.61	-26.72
销售费用	256,862,830.70	298,439,604.79	-13.93
管理费用	623,521,630.07	546,061,387.96	14.19
财务费用	33,652,171.68	24,585,080.22	36.88
研发费用	384,951,347.52	425,765,855.70	-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22,404.45	283,322,726.40	-40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41,480.16	-529,931,570.04	-50.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62,545.27	-457,103,003.04	6.20
投资收益	35,358,994.93	140,871,527.97	-74.9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134,997.12	23,949,195.22	-24.28
信用减值损失	-598,854,753.10	-1,014,952,817.3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82,413,023.22	-590,301,049.98	不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不适用

注：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的上年同期数根据财政部会计政策变更要求进行了重述。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销量下降影响，营业收入相应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销量下降影响，营业成本相应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本期计提的辞退福利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销量下降，当期现金回款减少以及本期整车以前年度授信回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联营企业上菲红 2023 年股利分红 2.4 亿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收到业绩承诺股利返还款 0.31 亿元。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对联营公司上菲红和菱重增压器的投资收益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较上年同期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计提的长期资产减值准备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受柴油机和整车销量下降影响，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5.50%，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26.72%。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发动机行业	453,949.91	395,586.93	12.86	-15.54	-16.53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重卡行业	192,793.07	220,250.71	-14.24	-41.68	-39.89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发动机业务	453,949.91	395,586.93	12.86	-15.54	-16.53	增加 1.03 个百分点
重卡业务	192,793.07	220,250.71	-14.24	-41.68	-39.89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553,348.01	541,630.63	2.12	-21.37	-22.83	增加 1.86 个百分点
国外	93,394.97	74,207.01	20.54	-43.17	-46.41	增加 4.81 个百分点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发动机	台	148,477	145,776	7,860	-17.23	-18.48	52.36
重卡	辆	5,214	5,511	778	-41.16	-39.37	-55.42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发动机行业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95,586.93	64.24	473,934.68	56.40	-16.53	无
重卡行业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220,250.71	35.76	366,431.31	43.60	-39.89	无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发动机业务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395,586.93	64.24	473,934.68	56.40	-16.53	无

重卡业务	原材料、人工工资、折旧、能源等	220,250.71	35.76	366,431.31	43.60	-39.89	无
------	-----------------	------------	-------	------------	-------	--------	---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10,925.4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2.6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33,233.3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6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0,288.4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4.7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5,207.7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
销售费用	256,862,830.70	298,439,604.79	-13.93
管理费用	623,521,630.07	546,061,387.96	14.19
研发费用	384,951,347.52	425,765,855.70	-9.59
财务费用	33,652,171.68	24,585,080.22	36.88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2,726,892.6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14,202,486.58
研发投入合计	436,929,379.2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7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6.14

说明：本公司母公司 2024 年度研发投入合计 31,500.36 万元，占母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6.88%。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6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5.2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72
本科	428
专科	30
高中及以下	3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12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226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61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66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围绕经营发展战略，持续优化研发人才结构，积极开展技术创新，开启传统赛道和电动智能新赛道双轮驱动模式，提升新能源和新四化自主研发实力，包括通过社会招聘引进研发人员，深化校企合作，着力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研发团队，提升在传统能源赛道和电动智能新赛道的产品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抵御外部环境及行业竞争风险的能力。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22,404.45	283,322,726.40	-408.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41,480.16	-529,931,570.0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62,545.27	-457,103,003.04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4,833,243,851.05	36.54	6,215,232,329.26	34.29	-22.24
应收票据/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2,514,483,155.28	19.01	4,941,878,306.79	27.26	-49.12
其他应收款	55,360,262.65	0.42	329,537,075.66	1.82	-83.20
存货	1,017,910,481.34	7.70	1,584,793,996.86	8.74	-35.77
其他流动资产	10,878,411.64	0.08	114,289,515.35	0.63	-90.48
固定资产	1,401,512,064.91	10.60	1,258,085,841.01	6.94	11.40
在建工程	145,527,497.06	1.10	339,530,652.90	1.87	-57.14
无形资产	450,697,945.80	3.41	618,738,824.18	3.41	-27.16
开发支出	158,197,323.52	1.20	186,238,849.48	1.03	-15.06
短期借款	591,793,659.25	4.47	183,419,853.82	1.01	222.64
应付票据/账款	3,783,752,627.44	28.60	5,827,363,515.21	32.15	-35.07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495,862,546.60	18.87	2,323,858,427.29	12.82	7.40
其他流动负债	1,382,136,093.64	10.45	1,782,051,559.29	9.83	-22.44
长期借款	165,000,000.00	1.25	1,030,000,000.00	5.68	-83.98

其他说明：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整车销量下降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增加以及子公司上汽红岩贷款减少。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款项融资）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销量下降及整车业务收回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另外，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5.26 亿元。

(3) 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末计提上菲红 2023 年利润分配的应收股利 2.4 亿元，本期已收款。

(4) 存货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整车库存下降及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5) 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未来一年内抵扣的可能性较低，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6) 长期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较年初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整车业务本年度计提了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7) 应付款项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票据到期进行了承兑，及受整车产量下降影响，零部件采购下降，应付款项减少。

(8) 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受销量下降影响，本年产品质保及保养费减少。

(9) 借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较年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上汽红岩本年度归还部分借款。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巴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 1,485.4 万元），主要从事柴油机的生产销售。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318.5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2%。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于本年末，公司（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货币资金中受限制货币资金为人民币 411,718,032.19 元（上年末：人民币 178,271,183.22 元），详见附注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54,755,453.71 元的应收账款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上年末：无）；

(3)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45,236.4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58,153.57 元）的存货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上年末：无）；

(4)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0,158,271.1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并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626,537.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人民币 26,769,727.98 元的机器设备和人民币 194,561.78 元的运输设备已被法院查封用于财产保全，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上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3,458,472.4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5) 于本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1,940,455.1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并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详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上年末：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345,657.7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所处行业为柴油发动机和重型卡车行业。

2024 年，国家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长 5%，国民经济回升向好。但国内多缸柴油发动机和重卡行业受产能过剩、保有量高、需求不足等影响，同比均有所下降。

1、柴油发动机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 年，国内多缸柴油机销量为 398.05 万台，同比下降 3.71%，其中，商用车用 195.10 万台，同比下降 4.76%；工程机械用 83.10 万台，同比下降 4.12%；农用机械用 63.96 万台，同比下降 5.93%；船用 3.97 万台，同比下降 16.09%；发电机组用 34.95 万台，同比增长 14.38%。

2、国内重型卡车行业情况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统计，2024 年，国内重卡市场全年实现销量 90.17 万辆，同比下降 1.03%。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上汽红岩 100%股权、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50%股权、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40%股权和上菲红 40%股权。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9 月，公司董事会 2023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作为 LP（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2 亿元参与投资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将聚焦汽车电子、半导体、新能源及产业链延伸相关领域，重点挖掘自动驾驶、智能座舱、低碳出行及与产业链相关的半导体、信息安全等细分赛道项目。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该基金全部出资 2 亿元人民币。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1,449,890,575.90				3,693,091,566.84	-4,245,819,162.57		897,162,980.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310,491.74		-12,847,479.40				-3,300,000.00	42,163,012.3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18,134,997.12			100,000,000.00	-87,139,305.99		971,999,277.10
合计	2,449,204,653.61	18,134,997.12	-12,847,479.40		3,793,091,566.84	-4,332,958,468.56	-3,300,000.00	1,911,325,269.6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和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依法合规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权过户、募集配套资金及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实施结果与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符。

公司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柴油机板块销量保持稳定，产品盈利能力较为平稳；重卡板块受国内重卡行业景气度波动、产能过剩、保有量高、需求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影响，销量下降，同时受重卡业务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影响，导致公司2022年-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16.11亿元、-24.63亿元和-19.99亿元，出现较大亏损。2024年，在公司和上汽红岩的管理层努力下，同比有所减亏。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2021年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实施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相关工作依法合规，公司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了“柴油发动机+重型卡车”双主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出现较大亏损主要是受国内重卡行业景气度波动、产能过剩、保有量高、需求不足和市场竞争激烈等因素和公司整车销量下降、计提各类减值损失等影响。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投资比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	开发、制造、销售重卡及零部件	460,000.00	100.00	301,101.84	-289,224.38	-219,000.27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铸造产品制造加工及销售	50,000.00	100.00	38,656.58	32,763.90	-3,407.02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柴油发电机组	10,000.00	100.00	8,588.95	4,695.33	7.01
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发动机配件制造及销售	1,000.00 万雷亚尔	100.00	318.50	313.94	-58.29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船用发动机、发电用发动机、发电机组等	20,000.00	50.00	65,053.44	35,470.93	6,683.25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装备和销售	58,000.00	40.00	191,298.80	134,849.06	4,867.28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生产和销售发动机进气增压器及配件	2,059.50 万美元	40.00	109,083.49	60,547.60	1,834.72

说明：1、上表中的数据为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数据。

2、2023年12月22日，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设立巴西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在巴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雷亚尔(折合人民币约1,485.4万元)，主要从事柴油机的生产销售。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完成首期出资折合人民币407.12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了 2025 年我国仍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大力提振消费、提高投资效益，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加强超常规逆周期调节，畅通国民经济循环，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国家重大战略实施和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项），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预计 2025 年国内宏观经济将继续回升向好，保持增长。

同时，2025 年国内经济发展仍面临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等困难和挑战，国内多缸柴油机和重卡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市场保有量高，企业间同质化竞争将更加激烈。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国内柴油机和重卡行业的发展趋势，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等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深入推进改革创新，以改促进、以进促稳，抓住国家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等发展机遇，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持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解放思想，提质增效，创新破局，狠抓产品与营销两端，力争完成全年的各项主要经营指标。

柴油机业务，2025 年要继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解放思想，提质增效，创新破局，一是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加强营销能力建设，巩固提升业外工程机械、农机、船电配套市场竞争地位，大力开拓海外市场，实现销量增长目标；二是产品开发上加强新产品开发节点管控，确保 17J 矿卡项目、16VK 大马力电站项目、8Y 非道路项目、电驱桥项目按期推进，通过标准化、平台化，模块化设计降本，通过新方法、新技术、新材料应用，提高研发效率，从产品设计源头降本；三是生产运营上继续推进数字化生产建设，促进工艺优化和改造，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降本增效工作，优化精益生产管理，提高产线运行效率，努力提高制造核心竞争力；四是继续加强组织建设，持续做好组织瘦身、人员优化，探索创新激励机制，努力提升组织效率。

重型卡车业务：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目前债务较高，应收账款回款困难，资产负债率较高，流动资金紧张，部分银行贷款提前到期，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和债务类诉讼增加、经营亏损等风险，2025 年要努力扭转困局，一是以用户为中心，收敛产品线，聚焦国内工程自卸车、新能源产品，聚焦盈利订单，全力拓展海外出口，积极开发适销车型，激活开拓重点市场；二是继续加强生产组织，强化预算和成本管控，努力增收节支，积极与银行、供应商、经销商等沟通，努力提升产供销等业务体系稳定性；三是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清欠，并积极与银行、供应商等沟通，努力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债务重组等相关工作，以获得更多资金与资源支持，化解债务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提升抗风险能力；四是继续优化内部组织机构和人员管理，加强组织建设，落实降本增效和强质提能工作，提高组织效能。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随着国家全方位扩大国内需求、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等宏观经济政策带动，预计 2025 年国民经济仍将继续保持增长，公司将抓住市场机遇，持续贯彻双赛道发展战略，解放思想，提质增效，创新破局，努力加大国内和海外市场销售工作，提效率，控成本，强能力，力争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51.82 亿元（需说明的是：公司 2025 年的经营计划是对

未来经营的分析判断，并不构成对投资者 2025 年的业绩承诺，2025 年，公司将通过自身努力力争实现全年的经营目标）。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来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为：

①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公司产品的主要下游客户包括商用车、工程机械、船机电站、物流及工程运输类企业或个人，客户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具有一定的行业周期性特征。在国内内需不足、出口关税增加等不利因素影响下，将会导致公司柴油机和重卡客户需求减少。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做好国内外市场开拓和努力加强技术研发，提升产品竞争力，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②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柴油发动机和重卡产品具有一定的差异化竞争力，但受国内柴油机、重卡行业整体产能过剩和新能源渗透率提升等影响，企业间竞争加剧，市场竞争压力较大。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加大新型节能环保型产品的研发和技术创新，增强产品竞争力，同时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扩大市场增量。

③应收款项风险：截至 2024 年末，上汽红岩仍有较高的应收款项，账龄趋长，回款不及预期，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的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继续加大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回款，实现资金良性周转。

④现金流及债务风险：截至 2024 年末，上汽红岩债务类诉讼较多、债务较高，流动资金紧张，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对重卡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与相关债权银行等协商，采取各项措施，努力化解其债务风险。

⑤重卡业务经营风险：受近年来行业自卸车总体需求下滑和营销网络收缩等影响，上汽红岩订单不足，且重卡产品转型不到位、竞争力不强等导致销量较低、业绩发生较大亏损，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较多，重卡业务目前存在持续经营困难的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开发适销车型，稳定核心经销渠道，激活开拓重点市场，上汽红岩将积极与相关债权银行、供应商等协商，采取各项措施，提高业务体系稳定性；公司将积极协同上汽红岩通过采取引进战略投资者、债务重组等措施，以获得更多资金与资源支持，努力化解其债务风险，提升其抗风险能力。

⑥股价波动风险：上市公司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业务盈利水平及发展前景，也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等各种因素影响。公司将努力做好经营管理工作，夯实基础，努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董事会十届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上汽红岩与 120 家经销商实施债权重组并签订债权重组协议，涉及的债权金额不超过 12 亿元，合计折让金额不超过 6.3 亿元，预计折让后债权金额 5.7 亿元；具体数额以上汽红岩与经销商签订的债权重组协议为准。根据协议约定，债权重组协议签署后，相关经销商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以现款/承兑/转款方式向上汽红岩支付约定的折让后的车款本金。自经销商按时向上汽红岩付清该笔款项，上汽红岩对经销商约定的相关债权本金以及经销商对上汽红岩的相应债务本金视为结清。

截止 2024 年末，此次债权重组实施进展情况为：上汽红岩与方案内部分经销商执行了债权重组，涉及债权本金 56,198.48 万元，折让金额 29,944.63 万元，经销商已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以现款/承兑/转款方式向上汽红岩支付约定的折让后的款项本金共 26,253.85 万元。本次上汽红岩执行的债权重组折让金额已计提了坏账准备，对债权重组对应计提的坏账准备进行核销，对公司本期利润总额不会造成影响。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认真做好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建设，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沟通、内幕信息管理各项工作均合规进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符合《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股东大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得到了贯彻执行。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6 次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了 9 次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召开 3 次会议。公司董事均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积极履行法定职责，对公司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补选董事等事项认真、审慎发表专业独立意见，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公司监事均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监事职责，积极列席董事会并提出建议和意见，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和公司财务开展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

4、关于信息披露与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开展各项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合法合规，公司认真接待股东来访问询并按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符合《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保持独立性规定的要求。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31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2023 年度监事会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汽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与上汽集团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汽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机电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与重庆机电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2、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原定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蓝青松	董事长	男	59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是
谢蔚	董事	女	49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是
杨汉琳	董事	男	57	2023年4月21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35.00	是
曹笈	董事	男	53	2024年10月25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是
徐秋华	董事、 总经理	男	59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30,000	30,000	0		109.30	否
蒋敬旗	董事	男	56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是
苏子孟	独立董事	男	64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8	否
杨林	独立董事	男	55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8	否
黄虹	独立董事	女	57	2024年5月30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4	否
周郎辉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21年12月6日	2024年12月6日	0	0	0		0	是

姜宝新	监 事	男	55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李 瑾	党委书记、 职工代表监事	女	53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77.60	否
陈 勇	副总经理	男	51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69.00	否
谈 盛	副总经理	男	54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70.70	否
王 超	副总经理	男	47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66.00	否
顾耀辉	财务总监	男	47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75.70	否
汪宏彬	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26,000	26,000	0		47.80	否
顾晓琼	原董事	女	6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6,400	6,400	0		0	是
赵茂青	原董事	男	60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0	是
叶建芳	原独立董事	女	58	2021 年 12 月 6 日	2024 年 12 月 6 日	0	0	0		4	否
刘建超	副总经理	男	52	2025 年 3 月 20 日	不适用	0	0	0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	575.10	/

说明：（1）谢蔚女士和曹笈先生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
 （2）黄虹女士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3）2024 年 8 月，顾晓琼女士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4）2024 年 9 月，赵茂青先生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5）2024 年 4 月，叶建芳女士因任职已近六年及个人工作安排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等职务。
 （6）董事杨汉琳先生于 2024 年 1-3 月在上汽红岩兼任上汽红岩总经理，上表为其在上汽红岩领取的薪酬；2024 年 4-12 月，杨汉琳先生不在公司和子公司领取薪酬。

(7) 2024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了《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4-068 号），因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12 月届满。鉴于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尚在积极筹备，为保证董事会和监事会相关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将延期进行，同时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亦相应顺延。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届监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监事、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和义务。公司将尽快完成换届工作。

(8)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刘建超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蓝青松	曾任上海萨克斯动力总成部件系统有限公司执行副总经理、双龙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副社长、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商用车事业部总经理。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本公司董事长。
谢蔚	曾任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财务执行副总监、党总支书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乘用车分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总经理、乘用车分公司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杨汉琳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主任、总工程师，本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日野发动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部长、上海电气临港重型装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项目组成员，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曹笈	曾任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规划及项目管理部总监、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徐秋华	曾任上海大众汽车有限公司质量保证部质量规划员、检验规划员；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制造部整车厂总装车间主任、生产控制与物流副总监；南汽英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南汽 MG 英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安吉汽车物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安吉天地汽车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蒋敬旗	曾任西南计算机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长、总经理。现任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重庆军工产业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
苏子孟	现任中国工程机械工业协会会长，兼任广西柳工外部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杨林	现任上海交通大学机械与动力工程学院院长聘教授，兼任徐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黄虹	现任上海师范大学商学院会计学教授，管理学博士，硕士生导师，上海师范大学 MPAcc 教育中心主任，中国会计学会管理会计专委会委员，本公司独立董事。

周郎辉	曾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副总裁兼人力资源部执行总监。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姜宝新	曾任双龙汽车株式会社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事业部财务总监，本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室副主任。现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室主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李 瑾	曾任本公司人力资源与企业管理部部长兼党委干部处处长，上海汇众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陈 勇	曾任泛亚汽车技术中心动力总成部 SGE 发动机助理总工程师、泛亚汽车技术中心动力总成部试验和设施运行高级经理，上汽集团商用车技术中心规划及项目管理部柴油机开发项目组项目管理总监，上汽集团商用车技术中心柴油机开发项目组项目管理总监兼检测与试验中心副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谈 盛	曾任上海通用汽车东岳总成有限公司物流高级经理；上海通用汽车有限公司金桥动力总成物流高级经理；上海汽车商用车有限公司售后服务副总监、总监；无锡畅途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王 超	曾任本公司营销二部副部长、营销公司工业市场销售部总监、营销公司总经理兼工业市场销售部总监。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顾耀辉	曾任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工程财务部总监、乘用车分公司财务部总监，上汽依维柯红岩商用车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汪宏彬	曾任本公司高级项目经理、证券事务代表、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刘建超	曾任本公司金山缸套厂厂长、制造三分公司总经理、制造二分公司总经理、制造部部长、采购部部长，本公司合营企业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3 月 20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蓝青松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21年6月	--
谢蔚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24年7月	--
杨汉琳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2024年4月	--
曹笈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用车事业部副总经理	2021年10月	--
蒋敬旗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20年9月	--
周郎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2021年6月	--
姜宝新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审计师、审计室主任、风险管理部总经理	2024年10月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主要工作经历”。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的“主要工作经历”。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薪酬制度确定，并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定期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当年度的薪酬情况的报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积极努力，公司向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也较好地调动了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同意公司的薪酬发放水平。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1) 在本公司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本公司实际担任的经营管理职务，参照公司薪酬制度确定；(2) 公司独立董事由公司聘任后，每年领取8万元津贴。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谢蔚	董事	选举	2024年10月25日经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
曹笈	董事	选举	2024年10月25日经公司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董事。
黄虹	独立董事	选举	2024年5月30日经公司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顾晓琼	原董事	离任	2024年8月，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赵茂青	原董事	离任	2024年9月，因到龄退休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叶建芳	原独立董事	离任	2024年4月，叶建芳女士因任职已近六年及个人工作安排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等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董事会 2024年度 第一次临 时会议	2024年1月 24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十 届六次会 议	2024年3月 22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业务报告》、《2023年度董事会报告》、《关于对2021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2023年度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3年度财务决算及2024年度预算报告》、《关于2023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3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ESG）报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对上汽财务公司2023年度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申请2024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202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汽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预计2024年度与上汽集团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上汽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与重庆机电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预计2024年度与重庆机电集团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上汽红岩与部分经销商进行债权重组的议案》、《关于投保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 2024年度 第二次临 时会议	2024年4月 29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关于上汽红岩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关于巴西子公司设立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十届七次会议	2024年8月21日	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2024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关于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4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2024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对上汽财务公司2024年上半年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2024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	2024年9月27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2024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	2024年10月25日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存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营销组织机构调整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蓝青松	否	6	6	3	0	0	否	2
谢蔚	否	1	1	0	0	0	否	1
杨汉琳	否	6	6	3	0	0	否	2
曹笈	否	1	1	0	0	0	否	1
徐秋华	否	6	6	3	0	0	否	2
蒋敬旗	否	6	6	5	0	0	否	0
苏子孟	是	6	6	4	0	0	否	0
杨林	是	6	6	3	0	0	否	2
黄虹	是	3	3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黄虹、苏子孟、谢蔚
提名委员会	苏子孟、杨林、徐秋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杨林、苏子孟、黄虹
战略委员会	蓝青松、谢蔚、杨汉琳、曹笈、徐秋华、蒋敬旗、杨林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19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1 年度重大资产重组部分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的议案》、《关于公司计提 2023 年度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 年度重大事项监督检查报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上汽红岩与部分经销商进行债权重组的议案》、《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2、要求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会议决议。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公司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4 年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 8 月 2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上半年财务报告及分析》、《关于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4 年上半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关于对上汽财务公司 2024 年上半年的风险评估报告》、《2024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2、要求公司管理层积极落实会议决议。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 10 月 24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计提应收款项、存货减值准备及核销坏账准备的议案》、《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4 年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8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 8 月 20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2024 年 9 月 26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3 月 22 日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情况的报告》。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9 日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4 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同意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期间，与管理层通讯交流了行业和公司经营情况。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公司的经营风险主要有：

1、重卡业务经营风险：受近年来行业自卸车总体需求下滑和营销网络收缩等影响，上汽红岩订单不足，且重卡产品转型不到位、竞争力不强等导致销量较低、业绩发生较大亏损。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开发适销车型，稳定核心经销渠道，激活开拓重点市场，并积极通过采取引进战略投资者、债务重组等措施，以获得更多资金与资源支持，提升抗风险能力。

2、应收款项风险：截至 2024 年末，上汽红岩仍有较高的应收款项，账龄趋长，回款不及预期，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的风险。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继续加大应收账款管理，加快回款，实现资金良性周转。

3、债务风险：截至 2024 年末，上汽红岩债务类诉讼较多、债务较高，流动资金紧张，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对重卡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公司的应对措施是积极与相关债权银行等协商，采取各项措施，努力化解其债务风险。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9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1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876
销售人员	427
技术人员	1003
财务人员	83
行政人员	322
合计	3,71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5
硕士研究生	130
本科	1,358
专科	818
高职及以下	1,400
合计	3,71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的薪酬政策：①2024 年持续导向价值创造，培育高绩效组织氛围，坚持精益求精，激发员工个人目标与公司战略目标相结合，形成荣辱与共、同频共振的企业归属感。②加强同舟共济、绩效共振的绩效导向，坚持员工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同向、与个人业绩紧密挂钩的激励机制，调动员工积极性，提质增效，提升信心。使员工与公司经营达成价值共识，共同实现公司经营目标，增强获得感。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薪酬政策：为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提升工作业绩，上汽红岩根据国家有关劳动法规和政策要求，秉承“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结合实际不断完善健全绩效薪酬体系。满足持续生存与发展的需求，以实现目标为核心导向，强化绩效共振，建立并实施贴合该板块业务需要的薪酬体系及相关激励政策。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培训计划：

围绕公司“向新而行，赓续奋斗”持续贯穿双赛道发展思路，聚焦公司组织能力建设，围绕干部领导力提升、专业队伍核心能力建设，持续提升人才能力。全年分层分类专题特训，持续强化领导力。完善员工职业发展体系，拓展员工多元通道发展，牵引员工自我发展与组织能力需求相适应匹配。助力双赛道发展，突出新业务知识储备，着力专业能力，实施多条线业务能力提升项目。强化核心理念传播，提高员工对企业目标的认同感、责任感。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培训计划：公司聚焦三支人才队伍，通过公司级重点培训、部门级培训持续夯实三支人才队伍的素质、能力建设。针对管理发展通道开展领导力培养项目，针对专业技术人员开展专业能力发展建设，针对技能工人开展技能工人能级评定培训等，提高人才队伍素质和能力建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积极贯彻《证券法》并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如下：（一）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二）公司可以用现金或者股票方式支付股利，优先考虑现金形式。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三）公司当年经审计母公司报表净利润和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进行现金分红。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额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当年度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

现金视同现金股利。（四）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在年度报告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和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五）如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六）公司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董事会认为必要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由董事会详细说明理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24 年，公司严格执行了上述现金分红政策。

2、2024 年，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听取中小股东对上市公司分红的意见和建议。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3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均出现亏损，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合并净利润为-199,897.62 万元，每股收益-1.44 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3,186.63 万元，加上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分配利润-212,613.52 万元，2024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99,426.89 万元。

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资金需求和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024,331,662.2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98,976,180.89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994,268,948.34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建立了网络安全体系，识别通用及工控网络安全风控点，按照“流程编制、制度实施、审查评估”三个操作环节持续完善公司《内控手册》，整合、梳理、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对内控风险实施分级管理，将内控重复性问题及控制薄弱点予以聚集，成立审计内控专项组，重点检查各个突破，使内控顽疾硬着陆。通过培训、宣贯、监督、测评，进一步渗透子公司内控一体化管理，凸显内控管理深度和广度，提升内控实质。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过程中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报告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严格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公司归口管理部门督促子公司按其公司章程定期召开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依法在其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上履行管理控制职责。在重大事项和重大信息的披露方面，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重

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督促明确了子公司的重大事项和重大信息的报告流程和信息保密义务。在财务管理方面，公司督促各子公司执行国家统一的财务会计和内控制度，通过上述管理控制措施，实现了公司对子公司的依法管控。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3,054.45

公司环境保护相关机制情况：

公司贯彻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方针政策，环境管理通过贯标建立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为主线，以“加强系统策划，倡导环境友好；履行合规义务，全面预防污染；推行清洁生产，坚持资源节约；贯彻持续改进，追求绿色发展”为环境方针，建立了环境管理组织架构，为做好环保管理工作，公司制定了《环境管理策划和运行控制程序》、《环境绩效评价控制程序》等相关环境管理文件制度，制定了《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方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环保部门备案，确保了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运行的适宜性、充分性及有效性。2024 年度，本公司母公司投入环保资金为 1,771.5 万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投入环保资金为 397.75 万元，其他子公司上柴海安和伊电电力科技合计投入环保资金为 885.20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环保设施提级改造、运维，废水、废气排放和噪声的监测、排污许可证后管理等；危废和生活垃圾处置；非道路移动机械运维；绿化养维等。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母公司排污信息如下：

本公司母公司属于上海市杨浦区生态环境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本公司母公司所涉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废（固体废弃物）。其中废气污染因子包括：氮氧化物、二氧化硫、VOCs（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油雾、油烟、二甲苯等；废水污染因子包括：CO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固废种类有：废油、废溶剂、废漆渣、污泥、废金属屑等。

本报告期内:

1.1 废水:有两个污水排口,废水总排口和生活污水排口各 1 个,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31/199-2018)表 2 第二类污染物三级排放限值。废水总排口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纳管至军工路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排口纳管至隐沙路污水管网,最终均进入上海城投竹园污水处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本公司母公司编制《2024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COD(化学需氧量)排放 3.71956 吨、NH₃-N(氨氮)排放 0.01223 吨、总磷排放 0.04037 吨、总氮排放 1.04099 吨。

1.2 废气:出厂试验排放口 7 个,涂装废气排放口 2 个,机加工油雾排口 4 个,开发试验排放口 2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食堂油烟排口 8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执行《餐饮业油烟排放标准》(DB31/844-2014);食堂生活用锅炉排放口为 1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均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387-2018);危废仓库排放口 1 个,污染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和《恶臭(异味)污染物排放标准》(DB31/1025-2016)。

试验废气收集后经环保设施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涂装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并蒸汽脱附处理后达标排放;机加工油雾经设备自带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达标排放;食堂油烟废气经高压静电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锅炉废气经低氮燃烧及氮氧化物还原处理后达标排放;危废仓库废气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后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本公司《2024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NO_x(氮氧化物)排放 0.78584 吨、VOCs(挥发性有机物)3.8486 吨、二氧化硫排放 0.05455 吨、颗粒物排放 0.46741 吨。

1.3 固废:固废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国家和地方相关法规标准等要求进行收集、贮存、处置管理,由具备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进行处置,涉及跨省处置的每年在一网通办上进行备案。其中,危险固体废弃物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进行收集、贮存等管理,并严格执行联单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排污信息如下:

上汽红岩属于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双桥基地属于双桥经开区重点排污单位。

上汽红岩所涉主要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和固废(固体废弃物)。废水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镍;废气主要污染因子为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VOCs(挥发性有机物)、甲苯二甲苯合计等;固废种类有废矿物油、废有机溶剂、污泥、磷化渣、废油漆等。

本报告期内:

1.1 废水:

有 4 个污水排口,磷化废水排口(江北基地)、废水总排口 1(江北基地)、180 亩生活污水排口(江北基地)、废水总排口 2(双桥基地)。江北基地总镍于车间排口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1 限值;氟化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其它他污染物包括氟化物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总镍≤1mg/L、氟化物≤10mg/L);双桥基地执行标准为《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中污染物限值(化学需氧量≤500mg/L、氨氮≤45mg/L、总磷≤8mg/L)。涂装废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进入双桥城镇污水处理厂。

江北基地: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化学需氧量(COD)排放 0.7691 吨(许可排放量 58.09 吨)、氨氮(NH₃-N)排放 0.0452 吨(许可排放量 2.63 吨)、总磷排放 0.0162 吨(许可排放量 1.55 吨)、总镍排放 0.000067 吨(许可排放量 0.008 吨)。

双桥基地:对废水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化学需氧量(COD):0.31873 吨(许可量 17 吨)、氨氮:0.004764957 吨(许可量 1.53 吨)、总磷:0.0231908 吨(0.27 吨)

1.2 废气:

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共计 51 个排口,其中焊接车间焊接烟气排口 2 个、底盘车间抛丸废气排口 1 个、各车间烘干炉废气排口 19 个、动力站房制冷机组天然气燃烧烟气排口 4 个、轮毂实验汽车尾气 7 个、电

泳打磨废气排口 1 个、危废间废气排口 1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中表 1 标准；纵梁电泳废气排口 2 个、纵梁电泳烘干废气排口 1 个、前处理线电泳槽废气排口 1 个、前处理线电泳烘干废气排口 1 个，调漆废气排口 1 个、驾驶室及底盘喷漆及漆烘干废气排口 2 个、含漆废水挥发废气排口 3 个、涂装及总装点补废气排口 3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汽车整车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577-2015) 表 2 中相应污染物排放限值；锅炉烟气排口 2 个，污染物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 中表 2 标准及重庆市地方标准第 1 号修改单相应标准。江北基地驾驶室、底盘涂装、烘干废气收集后经沸石转轮吸附+RTO 热力焚烧处理后 45m 高空排放；纵梁电泳烘干废气经 T0 焚烧处理后 20m 高空排放；前处理烘干废气经 TNV 炉焚烧处理后 45m 高空排放；循环水槽及点补废气经活性炭吸附后通过 17-24m 排气筒高空排放；废水站及危废间废气加盖收集后经二级碱喷淋和活性炭吸附后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锅炉及烘干燃烧机均采用低氮燃烧工艺，达标排放。

双桥基地共计 2 个排口，电泳烘干废气排口和常压热水锅炉废气排口，执行标准摩托车及汽车配件制造表面涂装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 50/660-2016、《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50/658-2016)。电泳烘干废气经过热力燃烧达标后排入环境，常压热水锅炉经过低氮燃烧后排入环境。

报告期内，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要求，按照上汽红岩《2024 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进行监测，主要污染因子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标准限值要求。

江北基地：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颗粒物排放 0.7073 吨（许可排放量 3.236 吨）、氮氧化物 (NO_x) 排放 0.840205 吨（许可排放量 3.91 吨）、二氧化硫 (SO₂) 排放 0.325 吨（许可排放量 1.33 吨）、VOCs（挥发性有机物）排放 1.9 吨（许可排放量 10.86 吨）、甲苯+二甲苯排放量 0.015218 吨（许可排放量 0.26 吨）。

双桥基地：对废气中需总量核算因子进行计算，得到 VOCs：0.016 吨（许可证仅赋予挥发性有机物：4.224 吨）。

固废：固废按照国家和地方法规标准等要求，进行分类收集和管理。其中，危废（危险固体废弃物）按照《危险废弃物处置管理规定》进行收集、贮存和处置，严格执行联单制度及台账管理制度。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如下：

2024 年，本公司母公司严格落实排污许可管理单位的要求，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国家地方法规标准等及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工艺文件、操作手册，定期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运行检查、维护保养和监测，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及有效运行，满足合规要求，并及时对合规义务进行评审，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提标升级改造或更新。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如下：

2024 年，上汽红岩积极开展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国家地方法规标准等及按照 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要求，不断完善废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备和固废贮存设施等，建立了完善的管理制度、工艺文件、操作手册，定期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运行检查、维护保养和监测，确保设施设备完好及有效运行，满足合规要求，并及时对合规义务进行评审，对环保设施设备进行提标升级改造或更新。

为推进重庆市两江新区大气污染物减排工作，削减 VOCs 排放量，2024 年 1 月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底盘车间实施溶剂型黑色漆改水性漆项目通过清洁生产审核验收，项目投入 76 万元，项目实施后底盘车间每辆重卡 VOCs 排放量由 280.78g/辆降低至 48.41g/辆，底盘车间单位涂装面积 VOCs 排放量由 7.02g/m²降低至 1.21g/m²，每辆重卡 VOCs 排放量减少 232.37g/辆。2024 年 3 月公司智慧工厂项目通过环保验收，为从源头减少水污染物镍的产生，对驾驶室涂装前处理工艺进行了改进：由“脱脂+表调+磷化+锆系薄膜+电泳”优化为“脱脂+锆系钝化+电泳”，因此该工序不再产生含镍废水，项目实施后全公司进入废水中的镍由 0.034t/a 减少为 0.008t/a。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本公司母公司严格按照环保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上汽红岩本着生产发展与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对新、改、扩建项目都进行详细的论证，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保设计方案。建设项目均按国家相关法规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2019年11月，上汽红岩江北基地取得《上汽红岩整车扩能项目及第六代重卡（国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渝（两江）环准[2019]226号），该项目为扩建项目，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改造以满足“国六”汽车生产需求，并通过调整生产制度及新建生产线（二期新建4#厂房）等方式提升产能，将整车生产能力由4万辆/台提升至12万辆/台。在项目设计过程中，由于建设方案发生了变化，2022年4月，上汽红岩开展了《上汽红岩整车扩能项目及第六代重卡（国六）项目重大变动界定》并经评审界定为不属于重大变动。上汽红岩整车扩能项目及第六代重卡（国六）项目环评报告中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已全部建成，于2024年1月进行了验收监测，并于2024年3月22日通过环保验收评审。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如下：

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本公司母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应急组织机构，并配备应急资源，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有效降低环境风险；2024年5月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上海市杨浦区生态环境局的备案更新工作，备案编号：02-310110-2025-007-L。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如下：

根据国家环保部《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文件规定，制定了上汽红岩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江北基地已于2024年2月2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工作，备案编号：500128-2024-009-MT。双桥基地已于2024年1月19日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备案工作，备案编号：500191-2024-006-LT。上汽红岩成立了应急指挥机构，并配备了应急资源，各部门定期开展应急演练，落实预防预警及应急措施，有效降低环境风险。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母公司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汽车制造业》（HJ971-2018），本公司母公司制定了2024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报上海市杨浦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开展实施，方案内容包括按照国家环保法规定，定期按照规定的监测项目开展废水、废气、噪声监测，监测数据按照要求，公示于全国污染源监测信息管理与共享系统平台。

(2)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如下：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汽车制造业》（HJ 971-2018），上汽红岩制定了2024年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分别报重庆市生态环境局两江新区分局、重庆市双桥经开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开展实施，方案内容包括按照国家环保法规定，定期按照规定的监测项目开展废水、废气、噪音、土壤监测，监测数据按照要求，公示于重庆市污染源监测数据发布平台。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创建环境良好企业为导向，重视环保投入，积极承担企业环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满足合规性要求。

2024 年 6 月本公司母公司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GB/T24001-2016/ISO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监督审核。本公司母公司依照《排污许可证》（编号：91310000607234882G001V），依证排污。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了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2015）再认证审核，并依照《排污许可证》（编号 91500000745344545F001U）依证排污。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其他经营实体环保处理设施运转良好，废水、废气、噪声达标排放，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4,98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减少碳排放工作，2024 年，为积极响应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为绿色发展贡献自己的力量，采取的措施如下：（1）公司母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利用厂区设施建设光伏发电项目。2021 年 6 月，公司采用合同能源方式，在公司小型发动机车间和中轻型发动机机加工车间屋顶建设了光伏一期项目，年发电量 170 万千瓦时。2022 年 12 月，在重型发动机车间屋顶建成了光伏二期项目，年发电量 200 万千瓦时。2023 年 10 月，公司继续采用合同能源方式，在其他生产车间屋顶建成光伏三期项目，当年发电量 100 万千瓦时。2024 年 10 月公司在其他生产车间屋面及停车场建成 7.27MW 光伏，母公司已建成的光伏容量 15.3MW，24 年发电量 1019 万千瓦时，按碳排放折算系数计算全年减少碳排放 4,280 吨。（2）2024 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通过优化涂装工艺流程实现降低碳排放 700 吨：涂装工艺完成节能技改项目，优化 UF2 泵运行模式，在非生产时段由原来的 24 小时运行优化为间隔运行 4 小时，年节约电量 13.7 万度，折合碳排放 115 吨；电泳循环泵非生产期间变频控制，使用频率降低至 70%，年节约电量 69.7 万度，折合碳排放 585 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单独披露了《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4 年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环境、社会和治理报告》。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落实中央、上海市乡村振兴战略工作部署，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常态化制度化，按照上海市委关于在本市城乡党组织中实施“结对百镇千村，助推乡村振兴”行动的精神和要求，坚持把城乡党组织结对帮扶作为重要工作平台，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抓手，立足各自实际和特点，本着“立足当前、着眼长远、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以“互惠互利、双向受益、共同提高、合作共赢”为目的，全方位、有组织、有重点地开展结对帮扶活动。要通过互帮互助、共建联建，实现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动崇明农村经济社会和基层党建工作统筹协调发展。主要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双方从增强经济发展后劲以及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着手，加强交流与合作。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特有优势，积极帮助农村形成自我造血机制。充分挖掘自身发展潜力，找出影响和制约发展的瓶颈，努力走出一条“全生态”的强村富民发展之路。具体项目有：（1）每年不定期组织一到两次的组织联学联建，党员活动等各方面统筹资源，依托党群服务中心，服务点等载体，有组织，有计划的开展互动学习，专题讲座，经验交流等，为双方党员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创造条件。（2）每年不定期实施支持好村庄建设方面工作。帮助田间道路建设及修缮，部分机耕路面修复及拓宽，农用灌溉设备，河道治理，水利设备方面的修缮及更换，主要道路两侧照明设施的维修安装。（3）年内帮助完善党群服务中心，党建服务点，村民活动室，村民公共健身点的设施设备，村公共设施的建设和维修。（4）帮助打造绿色生态的生活环境，清洁家园、建立常态长效的维护保养机制。（5）用于村民共同参与和美乡村建设，组建赋能团队，定期开展志愿服务、民情走访等活动宣传。2024 年度，公司在结对帮扶期间，支付帮扶资金为 20 万元/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只要上海汽车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将采取以下方式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的同业竞争：（1）上柴股份与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动力”）之间潜在的少数同业竞争并不构成上市公司与母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关系，上海汽车不会通过同业竞争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2）除上汽动力外，本次交易后上海汽车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	2008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上汽集团继续作为上海汽车的控股股东，且上海汽车完成对上柴股份的收购并继续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则上汽集团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并确保上汽集团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不再经营任何与上柴股份相竞争的业务。并且，上汽集团将继续严格遵守在对上海汽车重组时所作出的避免与上海汽车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8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汽车与上柴股份之间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尽可能避免发生非日常关联交易；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上海汽车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定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08年	否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只要上汽集团继续作为上海汽车的控股股东，且上海汽车完成对上柴股份的收购并继续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则：（1）上汽集团、且上汽集团将促使上汽集团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与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之间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尽可能避免发生非日常关联交易；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上汽集团将遵循市场公正、公	2008年	否	长期	是

			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海汽车或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上汽集团将督促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上汽集团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3)上汽集团将尽力促使上海汽车和上柴股份进一步提高关联交易的信息透明度，强化关联交易的监督，按照监管机构的规定及时披露对经营业绩或经营发展存在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定价原则、定价方式和影响程度等，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承诺人在本次重组中以资产认购取得的上柴股份股份，自该等股份登记至本承诺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股票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2、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柴股份 A 股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本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3、本承诺人在本次重组前持有的上柴股份股份，在本次重组中上柴股份向本承诺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股份登记在本承诺人名下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4、本次重组完成后，本承诺人基于本次重组取得的上柴股份股份因上柴股份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而增加的，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本承诺人通过二级市场增持、参与认购上柴股份另行增发的股份等其他方式获得的上柴股份股份，不受上述锁定期限制。5、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对本承诺人通过本次发行所获得股份的限售期另有要求，本承诺人同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或其他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6、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7、如违反上述承诺，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自该等股份登记至上汽集团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股票账户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存在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从事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	2021年	是	长期	是

		未来发现或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潜在竞争，则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立即通知上柴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柴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不存在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从事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3、本次重组完成后，如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未来发现或从第三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营业务有竞争或潜在竞争，则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将立即通知上柴股份，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让与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4、本承诺函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柴股份的期间内持续有效。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督促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本公司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	2021年	是	长期	是

		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将督促上柴股份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遵守关联交易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同时本公司将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4、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1、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上柴股份之间发生除为满足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之外的非日常关联交易。2、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上柴股份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柴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柴股份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控股股东身份影响上柴股份的独立性，保持上柴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上柴股份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上柴股份保持人员独立，上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薪。2、保证上柴股份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柴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独立。保证上柴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兼职。保证上柴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柴股份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柴股份机构独立。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保证上柴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保证上柴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	2021年	是	长期	是

		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上柴股份业务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柴股份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保证本公司除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柴股份的正常业务活动。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作为上柴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将继续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实际控制人身份影响上柴股份的独立性，保持上柴股份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1、保证上柴股份人员独立。本公司承诺与上柴股份保持人员独立，上柴股份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柴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本公司及关联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不会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领薪。2、保证上柴股份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柴股份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保证上柴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占用的情形。3、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独立。保证上柴股份继续保持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保证上柴股份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保证上柴股份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上柴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关联企业兼职。保证上柴股份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本公司不干预上柴股份的资金使用。4、保证上柴股份机构独立。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并能独立自主地运作。保证上柴股份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本公司分开。保证上柴股份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各职能部门独立运作、独立行使职权，不存在与本公司职能部门之间的从属关系。5、保证上柴股份业务独立。本公司承诺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上柴股份保持业务独立，不存在且不发生实质性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保证上柴股份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保证本公司除按照法律、法规及上柴股份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上柴股份的正常业务活动。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海汽车集团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上柴股份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上柴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2、	2021年	是	长期	是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柴股份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将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上柴股份和公众股东的利益，不越权干预上柴股份的经营管理活动。2、本公司承诺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柴股份的利益，并遵守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3、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公司实行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8、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年	是	长期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德勤华永”）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德勤华永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带强调事项段落的内容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1、(2)所述，新动力科技之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2024 年度净亏损为人民币 219,000.2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的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89,224.38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77,345.47 万元。上汽红岩作为被告涉及多项未决诉讼，并有多项资产和银行账户被冻结。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关于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德勤华永依据相关规定，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有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中所涉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努力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风险因素，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措施

公司将结合上汽红岩经营状况，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努力扭转重卡业务困局，一是以用户为中心，收敛产品线，聚焦国内工程自卸车、新能源产品，聚焦盈利订单，全力拓展海外出口，积极开发适销车型，激活开拓重点市场；二是继续加强生产组织，强化预算和成本管控，努力增收节支，积极与银行、供应商、经销商等沟通，努力提升产供销等业务体系稳定性；三是继续加大应收账款催收清欠，并积极与银行、供应商等沟通，努力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引进战略投资者、债务重组等相关工作，以获得更多资金与资源支持，化解债务风险及流动性风险，提升抗风险能力；四是继续优化内部组织机构和人员管理，加强组织建设，落实降本增效和强质提能工作，提高组织效能，努力尽快改变上汽红岩亏损状况，以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实现公司规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说明。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等内容进一步规范和明确，该解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2024 年 12 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明确了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规定。企业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应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上述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起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会计处理变更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执行该项会计政策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表名称	报表项目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合并利润表	营业成本	8,318,387,878.44	85,272,009.17	8,403,659,887.61
	销售费用	383,711,613.96	-85,272,009.17	298,439,604.79
母公司利润表	营业成本	4,637,628,778.93	103,439,261.27	4,741,068,040.20
	销售费用	188,304,071.67	-103,439,261.27	84,864,810.4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十届八次会议和监事会十届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顾崙平、马甜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顾崙平（3年）、马甜甜（3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公司向其支付的报酬分别是150万元人民币（不含税）和47万元人民币（不含税）。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公司及子公司重大诉讼情况，具体如下：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1、2023年8月1日-2024年7月31日，公司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发生诉讼86项，诉讼涉案金额52,353.26万元。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发生诉讼53项，诉讼涉案金额52,120.78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和一般合同纠纷等。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诉讼情况的公告》（临2024-042）。
2、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与重庆安吉等运输合同等纠纷，相关法院裁定冻结了上汽红岩的部分募集资金。上汽红岩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以解决诉讼纠纷。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仍处于被冻结之中。	详见公司2024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汽红岩部分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2024-044）。
3、因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与芜湖海格瑞德等买卖合同纠纷，相关法院裁定冻结了上汽红岩的部分募集资金。上汽红岩积极与相关方沟通，以解决诉讼纠纷。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募集资金仍处于被冻结之中。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汽红岩募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临2024-045）。
4、2024年8月1日至2024年8月2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提起诉讼或收到新增诉讼15项，诉讼涉案本金61,591.36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纠纷。	详见公司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汽红岩诉讼及部分资产被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进展公告》（临2024-051）。
5、2024年8月28日至2024年10月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作为原告提起诉讼或作为被告收到起诉书的诉讼事项累计13项，诉讼涉案本金97,781.22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纠纷。	详见公司2024年10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上汽红岩诉讼及部分资产被采取财产保全措施的进展公告》（临2024-058）。
6、2024年10月9日至2024年10月30日，上汽红岩及本公司于作为原告提起诉讼、仲裁或作为被告收到起诉书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22项，涉案本金32,338.83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纠纷。	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2024-063）。
7、2024年11月1日至2024年11月30日上汽红岩及本公司于	详见公司2024年12月3日在上海证券交

作为原告提起诉讼、仲裁或作为被告收到起诉书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 21 项，涉案本金 7,584.77 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等。	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 2024-066）。
8、2024 年 12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及本公司于作为原告提起诉讼、仲裁或作为被告收到起诉书的诉讼、仲裁事项累计 22 项，涉案本金 18,284.27 万元，主要为买卖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纠纷。	详见公司 2025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诉讼、仲裁及有关进展的公告》（临 2025-002）。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含上汽红岩等子公司）2024 年度作为原告或被告累计发生诉讼 129 项，诉讼涉案金额 233,048.77 万元，约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66.25%。其中，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 2024 年度因买卖合同纠纷、金融借款合同纠纷等作为被告累计发生诉讼或仲裁 96 项，诉讼或仲裁涉案本金 214,991 万元，因诉讼或仲裁而被相关法院裁定冻结上汽红岩募集资金账户中的银行存款 37,476.81 万元；上汽红岩 2024 年度因买卖合同纠纷等作为原告累计发生诉讼或仲裁 20 项，诉讼或仲裁涉案本金 17,633.04 万元。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上汽红岩正与相关方积极沟通以解决相关诉讼纠纷。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认真践行诚实守信原则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不存在不诚信的行为和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汽集团、上汽集团控股子公司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上汽集团控股企业安吉租赁有限公司、本公司合营企业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本公司联营企业上菲红和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及下属企业在日常经营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上汽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与上汽集团等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上汽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与重庆机电集团签署日常关联交易业务框架协议及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24 年执行情况如下：：

(1) 《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

《零部件和配件供应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品	67,163.84	22,620.75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商品	365,469.43	155,431.82
合计	432,633.27	178,052.57

(2) 《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生产服务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供应服务	78,707.30	21,058.46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供应服务	23,690.42	1,361.24
合计	102,397.72	22,419.70

(3)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财务公司服务收入 (不含本金)	1,793.68	332.99
财务公司服务支出 (不含本金)	641.57	38.39
合计	2,435.25	371.38

(4) 《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

《房屋与土地租赁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支付租金	6,773.45	2,971.44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汽集团及其下属企业支付租金	3,617.03	1,834.86
合计	10,390.48	4,806.30

(5) 《安吉租赁—金融服务贴息》

《安吉租赁—金融服务贴息》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安吉租赁的金融服务贴息支出	200.00	0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与安吉租赁的金融服务贴息收入	479.50	182.32
合计	679.50	182.32

(6) 《菱重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

《菱重发动机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菱重发动机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8,000.00	1,342.99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菱重发动机供应商品、服务等	6,800.00	3,965.56
合计	14,800.00	5,308.55

(7) 《菱重增压器日常关联交易》

《菱重增压器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菱重增压器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1,000.00	665.25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菱重增压器供应商品、服务等	510.00	23.45
合计	1,510.00	688.70

(8) 《上菲红日常关联交易》

《上菲红日常关联交易》	2024 年预计 金额 (万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万元)
上菲红向本公司及下属企业供应商品、服务等	173,182.37	15,287.28
本公司及下属企业向上菲红供应商品、服务等	6,181.78	55.64
合计	179,364.15	15,342.91

(9)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重庆机电业务框架协议》	2024 年预计 金额 (亿元)	2024 年实际发生 金额 (亿元)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下属公司采购商品、服务等	0.86	0.16
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向重庆机电及下属公司销售商品、服务等	0.51	0.06
合计	1.37	0.22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52,077,301.71	3.07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56,405,810.26	1.14
南京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42,252,366.13	0.85
皮尔博格(昆山)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1,106,112.19	0.63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3,766,156.49	0.48
上海汽车工业活动中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8,605.11	0.00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3,429,850.43	0.27
华域科本施密特活塞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9,764,935.76	0.20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9,156,282.56	0.19
青岛东洋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8,897,953.33	0.18
上海圣德曼铸造海安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8,238,103.27	0.17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6,652,529.68	0.13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5,347,161.92	0.11
上海安吉通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4,495,013.27	0.09
上海菲特尔莫古轴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274,482.21	0.07
贵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231,938.02	0.07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112,180.88	0.06
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090,690.26	0.06
上海安悦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839,664.80	0.06
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277,486.58	0.05
上海兴盛密封垫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073,139.22	0.04
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847,008.65	0.04
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705,804.51	0.03
上海依科绿色工程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002,013.22	0.02
上海汽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712,480.35	0.01
西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533,336.28	0.01
延锋(柳州)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513,159.15	0.01
武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56,327.44	0.01
上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25,296.00	0.01
华域皮尔博格泵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17,629.40	0.01
华域动力总成部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41,001.45	0.00
无锡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94,177.00	0.00
重庆汽车标准件厂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68,984.09	0.00
成都锦虹上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68,230.09	0.00
佛山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53,058.40	0.00
南昌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29,743.36	0.00
深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10,721.24	0.00
天津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10,340.71	0.00
南宁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10,030.09	0.00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太原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100,008.85	0.00
石家庄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99,746.90	0.00
济南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99,300.88	0.00
广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96,017.70	0.00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供应分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28,672.00	0.00
上海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850.00	0.00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市场价	3,396.23	0.00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12,218,525.53	23.16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培训中心	控股股东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055,451.78	42.6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	控股股东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40,281,170.00	70.5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8,348,623.86	52.98
上海汽车工业活动中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6,463,583.34	3.40
上海安吉快运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4,581,430.29	3.01
上海机动车检测认证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2,961,595.40	2.68
上海安悦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6,028,965.83	1.24
江苏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5,933,960.78	1.22
安吉天地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4,753,864.44	0.98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4,593,910.52	13.26
上海帆一尚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2,109,089.20	0.44
车享汽车俱乐部(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750,503.34	0.36
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961,065.80	0.20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795,490.08	2.30
安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90,265.11	0.04
上海海通国际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82,204.41	0.02
安吉加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69,811.32	0.01
上海祥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23,188.50	0.00
上海车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6,678.27	0.00
上海汽车报社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市场价	14,605.32	0.00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230,205,326.47	19.23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01,870,124.19	3.16
贵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1,597,338.73	0.49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0,466,283.19	0.48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1,513,209.99	0.34
名爵印度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8,112,939.02	0.28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4,506,194.69	0.23
西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313,925.22	0.04
广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519,523.02	0.01
武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91,964.60	0.00
杭州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73,809.73	0.00
厦门上汽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51,685.84	0.00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46,760.00	0.00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201,643.07	0.00
长沙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74,530.98	0.00
深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42,789.37	0.00
福州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104,123.89	0.00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0,601.13	0.00
南宁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493.78	0.00
无锡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307.08	0.00
沈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市场价	88.50	0.00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销售材料	市场价	6,121,081.87	0.10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销售材料	市场价	26,328,893.69	0.4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10,148,204.88	0.51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5,412,737.77	31.16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4,498,108.66	16.62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374,870.33	13.81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354,737.08	1.15
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187,503.08	1.09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185,900.00	0.58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79,955.93	0.57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78,467.57	0.25
车享汽车俱乐部(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18,867.92	0.24
上海依科绿色工程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市场价	1,050.00	0.06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商用车技术中心	控股股东	租赁-出租	市场价	18,360,192.00	46.85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租赁-出租	市场价	7,913,998.40	20.19
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5,715,712.60	14.59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3,826,380.40	9.76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884,304.00	2.26

上海祥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761,904.76	1.94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165,888.00	0.42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租赁-出租	市场价	48,600.00	0.12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利息收入	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计息	3,089,343.61	3.42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服务费返还	市场价	240,490.25	11.65
安吉租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服务费返还	市场价	1,823,218.19	88.35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手续费	市场价	171,895.85	2.34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利息支出	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利率计息	212,014.56	0.16
合计			/	2,293,690,065.08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p>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汽集团及下属企业、本公司股东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及下属企业、本公司合营企业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本公司联营企业上菲红和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等在日常经营中发生日常关联交易。</p> <p>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购买、销售和服务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市场价格的，参照实际成本加合理的费用由双方定价，对于某些无法按照“成本加费用”的原则确定价格的特殊服务，由双方协商定价。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定价按照银监会规定要求执行。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正常的、持续性的交易行为，对公司的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被其控制，不会对其他股东利益造成损害。</p>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 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 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 金额	
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制的公司	20.00	0.20%-1.38%	1.73	48.96	44.00	6.69
合计	/	/	/	1.73	48.96	44.00	6.69

本集团存放于上海汽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利率计算利息，本年度利息收入为 308.93 万元，支付的融资手续费等支出为 17.19 万元。

2、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2 年 1 月 1 日	2031 年 12 月 31 日	-1,000	是	控股股东

租赁情况说明

2012 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汽集团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公司通过租赁形式使用军工路 2636 号和殷行路 200 号和 148 号等地块共计 610,676.6 平方米土地，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31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950 万元，租金每三年可以调整一次，2020 年，经双方协商并签署新的补充协议，上述租金调整为 1,000 万元（含税）。2024 年，公司应支付的土地租金为 1,000 万元（含税）。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说明：根据行业惯例，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为信誉良好的经销商和终端客户提供汽车回购以及债权收购或租赁权收购等担保。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控制担保风险，同意上汽红岩 2023 年度不再新增债权收购或租赁权收购等担保业务（即不再开展有回购担保责任的重卡整车销售业务）。2023 年度上汽红岩回购担保业务对外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1,918.36 万元，且担保额度仅用于原有担保存量业务。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638.10 万元（上述担保余额为上汽红岩以前年度回购担保业务的担保余额），未超出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额度，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0.18%。2022 年以来受重卡行业产能过剩、保有量高和企业间竞争更加激烈等影响，重卡产业链经营压力增大，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为部分经销商垫付余额 26,183.21 万元，较 2023 年末的 30,352.25 万元减少 4,169.04 万元。

2024 年 4 月以来，受外部市场等影响，因部分经销商和终端客户未能按期归还融资机构贷款，且上汽红岩因资金安排不再主动垫款，故出现融资机构直接扣收上汽红岩部分业务保证金的情形。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融资机构按约定扣收上汽红岩业务保证金账户款项 2,569.36 万元，上述扣款均为终端融资担保业务发生的扣款。上汽红岩已将上述垫款、扣款转入应收款项管理，后续上汽红岩将联合融资机构采取实地催收、向法院提起诉讼等方式对相关经销商和终端客户进行追收。后续上汽红岩担保余额虽将进一步减少，但如部分经销商或终端客户未能按约定支付融资机构贷款等款项，后续上汽红岩存在相关融资机构将依据回购担保业务相关约定扣收上汽红岩业务保证金账户等款项及回款的风险。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等公告。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0,000	198,097.88	198,097.88	0	101,885.96	不适用	51.43%	不适用	42,350.00	21.38%	100,956.17
合计	/	200,000	198,097.88	198,097.88	0	101,885.96	不适用	/	/	42,350.00	21.38%	100,956.1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经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 号）的核准（公司名称已于 2022 年 1 月由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22,469,410 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8.9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999,999,995.90 元。扣除已发生的发行费用 19,021,232.77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980,978,763.13 元。扣除发行费用增值税计人民币 1,141,273.97 元后，募集资金账户结余金额为人民币 1,979,837,489.16 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其他	是	否	28,954.26	0.00	28,954.26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智慧工厂”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47,239.45	3,573.11	33,282.79	70.46%	已完成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已结项, 不适用	否	12,201.71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 此项目未取消,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0,948.00	454.25	1,326.27	6.33%	2027年	否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	--	--	--	--	--	--	--	--	--	--	--	--	--	--	--
	其中: 1、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	产品开发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49,968.04	4,871.01	4,871.01	9.75%	2029年3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中: 2、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	产品开发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13,242.68	1,041.46	1,041.46	7.86%	2027年7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其中: 3、新能源电驱桥产品类项目	产品开发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5,932.90	597.62	597.62	10.07%	2025年1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是, 此项目为新项目	31,812.55	31,812.55	31,812.55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合计	/	/	/	/	198,097.88	42,350.00	101,885.96	/	/	/	/	/	不适用	/	/	不适用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智慧工厂”项目	2024年4月30日	项目结项, 募集资金节余变更	47,239.45	33,282.79	“智慧工厂”项目	项目结项, 募集资金节余	0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2024年4月30日	调减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20,948.00	1,326.27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企业经营情况和行业发展趋势变化	31,812.55
“研发能力提升”项目	2024年4月30日	项目取消	14,724.80	0	本项目取消	使用自有资金建设, 不再作为募投项目	0
无	2024年4月30日	增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0	0	“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 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	0
无	2024年4月30日	补充流动资金	0	0	补充上汽红岩流动资金	缓解上汽红岩流动资金紧张状况	0

募投变更的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2024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 2024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调整及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因上汽红岩“智慧工厂”项目已按期完成，募集资金存在节余；同时，根据当前市场环境的情况，经审慎决策，“研发能力提升”项目拟调整部分建设内容并将使用自有资金建设，“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取消部分项目内容，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节余或变更合计 100,956.17 万元，公司决定将上述募集资金节余或变更合计调整金额 100,956.17 万元中的 69,143.62 万元用于公司“商用车智能发动机类项目”、“船电新一代大马力发动机类项目”、“新能源电驱桥项目”三类项目，31,812.55 万元用于上汽红岩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以上募投项目调整、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1月24日	不超过人民币14.46亿元（含）	2024年1月24日	2025年1月24日	9.30	否

其他说明

2024年1月24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监事会2024年度第一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4.46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控制风险及保障资金流，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品种为定期存款、七天通知存款等，具体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匹配不同产品和期限。

4、其他

 适用 □ 不适用

由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资产负债率较高，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和偿债困难，2024年8月起陆续收到法院送达的有关资金冻结裁定书；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汽红岩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7,496.12万元，已全部被法院冻结；本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6,427.2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状态正常。详见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有关公告。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存在如下经营风险：受近年来行业自卸车总体需求下滑和营销网络收缩等影响，上汽红岩订单不足，且重卡产品转型不到位、竞争力不强等导致销量较低、业绩发生较大亏损。截至2024年末，上汽红岩仍有较高的应收款项，账龄趋长，回款不及预期，存在应收款项收回困难的风险。截至2024年末，上汽红岩债务类诉讼较多、债务较高，流动资金紧张，存在较大的偿债困难风险，对重卡生产经营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与相关债权银行等协商，采取各项措施，努力化解其债务风险。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880,366	-	-	122,880,366	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限售承诺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42个月
合计	122,880,366	-	-	122,880,366	/	/

说明：上汽集团上述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时间为2025年3月7日，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提示性公告》（临2025-011号）。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6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4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0	539,332,896	38.86	122,880,366	无	0	国有法 人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 公司	0	175,782,178	12.67	0	无	0	国有法 人
永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7,730,820	0.56	0	未知		其他
李鹏勇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0	6,674,082	0.48	0	未知		其他
马颖波	-261,900	6,412,182	0.46	0	未知		其他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常 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561,735	0.40	0	未知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 限公司-陕国投·金玉1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5,561,735	5,561,735	0.40	0	未知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416,452,530	人民币普通股	416,452,530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 司	175,782,178	人民币普通股	175,782,178				
永青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730,820	人民币普通股	7,730,820				
李鹏勇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西上海(集团)有限公司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6,674,082	人民币普通股	6,674,082				
马颖波	6,412,182	人民币普通股	6,412,182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61,735	人民币普通股	5,561,735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金玉 18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561,735	人民币普通股	5,561,735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其他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他 9 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880,366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42 个月	122,880,366	限售期 42 个月
说明	上汽集团上述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时间为 2025 年 3 月 7 日，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部分限售股解禁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5-011 号）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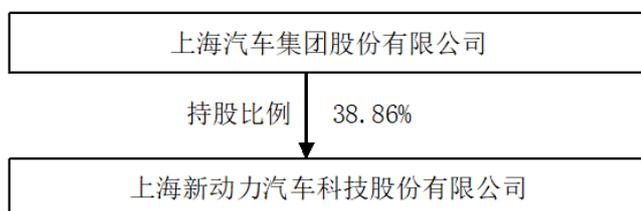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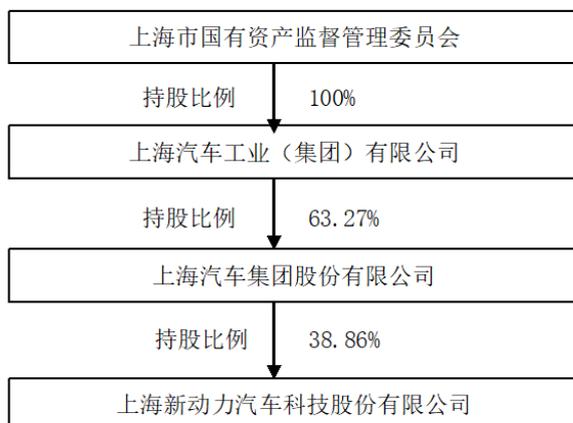
名称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晓秋
成立日期	1997 年 11 月 24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研发、生产、销售汽车整车（包括乘用车和商用车）和汽车零部件（包括发动机、变速箱、电力电子、新能源核心零部件、底盘系统、内外饰等），并从事相关汽车服务贸易和金融投资业务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名称：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适用 不适用**(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法人**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晓秋
成立日期	1996年3月1日
主要经营业务	汽车、拖拉机、摩托车的生产、研制、销售、开发投资，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控股的境内上市公司名称：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自然人适用 不适用**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适用 不适用**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	赵自成	2000年8月25日	91500000450417268U	204,288.498166	对市国资委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等。
情况说明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 175,782,178 股, 占公司总股份的 12.67%。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德师报(审)字(25)第 P00568 号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动力科技”)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新动力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新动力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请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在子公司中的权益(子公司上汽红岩的情况)所述,新动力科技之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2024 年度净亏损为人民币 219,000.2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的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89,224.38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77,345.47 万元。上汽红岩作为被告涉及多项未决诉讼,并有多项资产和银行账户被冻结。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部分所描述的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整车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所示,新动力科技于 2024 年度整车销售收入计人民币 170,737.50 万元,金额重大。整车销售收入系新动力科技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因此我们将整车销售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整车销售收入的确认相关的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和评估与整车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与新动力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访谈,检查与主要客户的合同,识别与商品控制权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对整车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收入确认相关的合同或订单、发票、发货记录等文件,以评价整车销售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 执行包括销售收入变动、公司的销售表现与公司所处行业环境是否相符等的分析性复核程序,判断收入金额是否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况;

(5) 对整车销售收入执行销售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6) 对整车期后销售退回进行细节测试，检查销售退回相关文件，判断销售退回的原因，并评估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二) 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13所示，新动力科技于2024年发生的与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金额为人民币32,589.78万元。管理层基于相关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确认减值金额，确定相关长期资产的可回收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同类资产价格、产权交易费用、交易税金等关键参数的估计。因此，我们将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评估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与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减值评估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 了解新动力科技与长期资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并测试其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管理层对于资产组的识别以及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了解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的相关资质，并对其独立性、客观性和胜任能力进行评价；

(4) 在内部估值专家的协助下，执行以下工作：

复核并评价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在减值测试中评估资产及资产组公允价值及处置费用时所采用方法的相关性和合理性；

选取样本，对管理层及外部评估专家在减值测试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实施程序，评价其合理性；

(5) 获取管理层编制的长期资产减值测试表，验证其算术计算的准确性。

五、其他信息

新动力科技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新动力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新动力科技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新动力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进行清算新动力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新动力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

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新动力科技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新动力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新动力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新动力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崧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甜甜
2025年4月24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33,243,851.05	6,215,232,329.26
应收票据		243,634,841.20	681,711,036.78
应收账款		1,373,685,333.91	2,810,276,694.11
应收款项融资		897,162,980.17	1,449,890,575.90
预付款项		84,014,660.00	144,483,108.22
其他应收款		55,360,262.65	329,537,075.66
其中：应收利息		2,963,383.23	6,047,530.69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存货		1,017,910,481.34	1,584,793,996.86
其他流动资产		10,878,411.64	114,289,515.35
流动资产合计		8,515,890,821.96	13,330,214,332.14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090,833,530.76	1,079,113,668.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163,012.34	58,310,491.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1,999,277.10	941,003,585.97
投资性房地产		3,777,396.68	3,842,364.92
固定资产		1,401,512,064.91	1,258,085,841.01
在建工程		145,527,497.06	339,530,652.90
使用权资产		49,509,768.51	76,160,958.09
无形资产		450,697,945.80	618,738,824.18
开发支出		158,197,323.52	186,238,849.48
长期待摊费用		17,035,048.40	29,953,823.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2,095,325.64	191,430,050.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792,911.71	14,793,275.8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12,141,102.43	4,797,202,387.34
资产总计		13,228,031,924.39	18,127,416,719.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1,793,659.25	183,419,853.82
应付票据		1,275,409,825.17	2,759,794,183.66
应付账款		2,508,342,802.27	3,067,569,331.55
合同负债		395,660,995.33	542,373,891.26
应付职工薪酬		206,359,807.34	191,296,016.74
应交税费		8,067,155.20	10,665,356.74
其他应付款		376,772,437.57	450,059,292.2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5,862,546.60	2,323,858,427.29
其他流动负债		1,382,136,093.64	1,782,051,559.29
流动负债合计		9,240,405,322.37	11,311,087,912.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65,000,000.00	1,030,000,000.00
租赁负债		46,909,969.02	65,679,650.4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1,439,980.00	31,630,449.57
递延收益		146,619,437.77	160,484,074.53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9,969,386.79	1,287,794,174.51
负债合计		9,710,374,709.16	12,598,882,087.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821,784.00	1,387,821,784.00
资本公积		6,777,923,969.12	6,778,630,428.94
其他综合收益		24,844,795.52	36,122,641.95
专项储备		824,211.46	741,141.45
盈余公积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未分配利润		-5,313,835,764.34	-3,314,859,583.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17,657,215.23	5,528,534,632.3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17,657,215.23	5,528,534,63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28,031,924.39	18,127,416,719.48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67,985,827.11	3,877,676,344.32
应收票据		241,284,841.20	795,233,384.48
应收账款		682,243,596.80	227,675,159.62
应收款项融资		882,196,818.76	995,376,201.52
预付款项		2,866,223.08	3,917,779.78
其他应收款		5,538,997.73	244,714,920.40
其中：应收利息		1,656,992.75	2,307,158.21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存货		541,721,330.46	594,474,283.32
其他流动资产		9,620,284.61	12,981,967.29
流动资产合计		6,533,457,919.75	6,752,050,040.7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636,603,414.21	1,620,812,352.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916,474.74	58,149,636.0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71,999,277.10	941,003,585.97
投资性房地产		3,777,396.68	3,842,364.92
固定资产		650,556,914.66	590,546,839.03
在建工程		47,766,168.99	112,012,046.43
使用权资产		49,768,062.93	57,056,964.95
无形资产		6,661,283.12	7,492,350.29
开发支出		158,197,323.52	130,206,702.32
长期待摊费用		17,035,048.40	22,606,459.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530,822.87	184,460,038.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55,812,187.22	3,728,189,339.92
资产总计		10,289,270,106.97	10,480,239,380.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134,892,425.36	1,227,237,842.24
应付账款		1,153,786,298.19	1,216,193,093.84
合同负债		35,440,251.12	33,860,540.06
应付职工薪酬		104,396,671.55	133,610,111.27
应交税费		6,046,613.23	5,539,890.23
其他应付款		104,898,468.35	102,719,025.2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21,478.24	15,777,503.17
其他流动负债		1,079,307,140.73	1,211,656,868.18
流动负债合计		3,635,089,346.77	3,946,594,874.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租赁负债		46,927,091.48	53,945,702.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9,559,980.00	31,630,449.57
递延收益		71,912,371.26	82,453,677.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8,399,442.74	168,029,830.40
负债合计		3,803,488,789.51	4,114,624,704.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7,821,784.00	1,387,821,784.00
资本公积		6,427,120,155.27	6,427,826,615.09
其他综合收益		25,030,107.06	36,023,29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未分配利润		-1,994,268,948.34	-2,126,135,236.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485,781,317.46	6,365,614,676.0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289,270,106.97	10,480,239,380.65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其中：营业收入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二、营业总成本		7,496,923,038.91	9,751,382,415.81
其中：营业成本		6,158,376,408.68	8,403,659,887.61
税金及附加		39,558,650.26	52,870,599.53
销售费用		256,862,830.70	298,439,604.79
管理费用		623,521,630.07	546,061,387.96
研发费用		384,951,347.52	425,765,855.70
财务费用		33,652,171.68	24,585,080.22
其中：利息费用		131,146,509.76	147,369,185.94
利息收入		90,312,242.33	110,188,306.64
加：其他收益		65,270,394.99	72,001,914.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58,994.93	140,871,527.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77,923.19	133,467,408.7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134,997.12	23,949,195.2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98,854,753.10	-1,014,952,817.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2,413,023.22	-590,301,049.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5,643.07	1,683,912.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0,860,950.38	-2,437,555,611.05
加：营业外收入		6,534,316.14	3,055,586.55
减：营业外支出		3,354,801.58	6,762,05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7,681,435.82	-2,441,262,075.75
减：所得税费用		11,294,745.07	21,288,873.5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77,846.43	9,207,979.0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28,925.69	9,207,979.00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28,925.69	9,207,979.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920.74	
(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8,920.7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0,254,027.32	-2,453,342,970.3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4	-1.6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司负责人: 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洁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4,576,308,646.28	5,427,716,826.57
减: 营业成本		3,982,327,961.51	4,741,068,040.20
税金及附加		13,485,589.37	24,202,658.26
销售费用		67,704,661.19	84,864,810.40
管理费用		226,075,958.63	286,094,763.18
研发费用		287,012,999.03	279,672,036.39
财务费用		-75,025,367.74	-89,711,544.67
其中: 利息费用		2,980,565.63	3,201,734.03
利息收入		69,352,414.24	79,105,777.19
加: 其他收益		48,043,251.29	43,685,683.41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2,255,798.56	143,153,558.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877,923.19	135,760,217.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8,134,997.12	23,949,195.22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5,060,751.26	-5,601,679.40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6,209,050.17	-4,164,260,426.8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94,236.99	-477,993.72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41,985,326.82	-3,858,025,599.70
加: 营业外收入		4,750,311.95	1,152,473.31
减: 营业外支出		160.74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735,478.03	-3,856,873,126.39
减: 所得税费用		14,869,189.63	15,740,957.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66,288.40	-3,872,614,083.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1,866,288.40	-3,872,614,083.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93,187.13	9,206,766.5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93,187.13	9,206,766.52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93,187.13	9,206,766.5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0,873,101.27	-3,863,407,317.1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89,385,958.44	9,292,382,083.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603,913.25	134,261,847.3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250,087.28	344,245,980.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90,239,958.97	9,770,889,911.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92,870,157.16	7,566,768,561.18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5,474,564.86	1,202,707,161.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001,007.61	101,854,11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5,716,633.79	616,237,34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63,062,363.42	9,487,567,18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22,404.45	283,322,726.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39,305.99	15,864,338.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028,213.93	44,599,319.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84,723.51	6,084,271.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052,243.43	66,547,928.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6,893,723.59	496,479,499.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6,893,723.59	596,479,499.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841,480.16	-529,931,570.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729,129.32	1,728,653,892.2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3,52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2,729,129.32	1,759,727,420.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7,877,045.94	2,069,184,247.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6,358,619.96	132,323,444.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56,008.69	15,322,732.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8,191,674.59	2,216,830,423.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462,545.27	-457,103,003.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91,102.70	7,836,069.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95,875,777.15
		1,615,435,327.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1,525,818.86	6,036,961,146.04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04,005,494.86	5,401,933,174.16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5,884.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824,994.75	112,087,047.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89,806,374.07	5,514,020,221.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48,121,192.44	4,502,930,954.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036,335.23	489,027,985.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61,192.62	60,313,201.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475,563.83	164,933,66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3,194,284.12	5,217,205,80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612,089.95	296,814,416.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439,305.99	15,864,338.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0,008,275.37	44,588,54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3,185.62	1,506,951.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1,630,766.98	61,959,831.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4,416,161.97	259,237,712.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071,200.00	6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487,361.97	859,237,712.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43,405.01	-797,277,881.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73,528.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73,528.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91,118.60	9,494,442.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91,118.60	9,494,442.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91,118.60	21,579,085.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42,483.43	8,202,668.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7,306,859.79	-470,681,711.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77,676,344.32	4,348,358,05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54,983,204.11	3,877,676,344.32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821,784.00	6,778,630,428.94	36,122,641.95	741,141.45	640,078,219.47	-3,314,859,583.45	5,528,534,632.36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7,821,784.00	6,778,630,428.94	36,122,641.95	741,141.45	640,078,219.47	-3,314,859,583.45	5,528,534,63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6,459.82	-11,277,846.43	83,070.01		-1,998,976,180.89	-2,010,877,417.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277,846.43			-1,998,976,180.89	-2,010,254,02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83,070.01			83,070.01
1. 本期提取				9,071,333.27			9,071,333.27
2. 本期使用				8,988,263.26			8,988,263.26
（六）其他		-706,459.82					-706,459.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777,923,969.12	24,844,795.52	824,211.46	640,078,219.47	-5,313,835,764.34	3,517,657,215.23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505,011,103.14	26,914,662.95	1,113,735.91	640,078,219.47	-852,308,634.14	7,952,344,819.3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505,011,103.14	26,914,662.95	1,113,735.91	640,078,219.47	-852,308,634.14	7,952,344,819.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43,713,948.00	273,619,325.80	9,207,979.00	-372,594.46		-2,462,550,949.31	-2,423,810,186.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07,979.00			-2,462,550,949.31	-2,453,342,970.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三）利润分配		31,073,528.37					31,073,52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其他		31,073,528.37					31,073,528.3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372,594.46			-372,594.46	
1. 本期提取				8,913,677.59			8,913,677.59	
2. 本期使用				-9,286,272.05			-9,286,272.05	
（六）其他		-1,168,149.57					-1,168,149.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778,630,428.94	36,122,641.95	741,141.45	640,078,219.47	-3,314,859,583.45	5,528,534,632.36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7,821,784.00	6,427,826,615.09	36,023,294.19		640,078,219.47	-2,126,135,236.74	6,365,614,676.01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7,821,784.00	6,427,826,615.09	36,023,294.19		640,078,219.47	-2,126,135,236.74	6,365,614,676.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706,459.82	-10,993,187.13			131,866,288.40	120,166,641.4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93,187.13			131,866,288.40	120,873,101.2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327,716.83			7,327,716.83
2. 本期使用				-7,327,716.83			-7,327,716.83
（六）其他		-706,459.82					-706,459.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427,120,155.27	25,030,107.06		640,078,219.47	-1,994,268,948.34	6,485,781,317.46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31,535,732.00	6,154,207,289.29	26,816,527.67		640,078,219.47	1,746,478,846.90	10,199,116,615.33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31,535,732.00	6,154,207,289.29	26,816,527.67		640,078,219.47	1,746,478,846.90	10,199,116,615.3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43,713,948.00	273,619,325.80	9,206,766.52			-3,872,614,083.64	-3,833,501,93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06,766.52			-3,872,614,083.64	-3,863,407,317.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其他	-243,713,948.00	243,713,947.00					-1.00
（三）利润分配		31,073,528.37					31,073,528.37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31,073,528.37					31,073,528.37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061,659.87			7,061,659.87
2. 本期使用				-7,061,659.87			-7,061,659.87
（六）其他		-1,168,149.57					-1,168,149.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7,821,784.00	6,427,826,615.09	36,023,294.19		640,078,219.47	-2,126,135,236.74	6,365,614,676.01

公司负责人：蓝青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耀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洁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1993年12月27日成立。本公司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票,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军工路2636号。

本公司成立后,股本及股权结构历经多次变更,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份为866,689,830股,股本总额为人民币866,689,830.00元。其中,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集团”)持股416,452,530股。

本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321号)核准,本公司获准向上汽集团及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机电”)分别发行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366,594,314股和175,782,17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08元。用于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222,469,41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8.99元(以下简称“2021年交易”)。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总股份计1,631,535,732股。于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份为1,631,535,732股,股本总额计人民币1,631,535,732.00元,其中上汽集团持有783,046,844股,占总股份数的47.99%;重庆机电持有175,782,178股,占总股份数的10.77%,其他社会公众股为672,706,710股,占总股份数的41.24%。

上述2021年交易中,本公司与上汽集团分别签署了《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上海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由于业绩承诺资产实际盈利数小于利润预测数,触发业绩补偿条款,故本公司以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定向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的股份243,713,948股并予以注销,并按协议规定收回业绩承诺期内对应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本公司已于2023年7月24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243,713,948股股份,并已办理股本变更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631,535,732股变更为1,387,821,784股。

于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总股份为1,387,821,784股,股本总额计人民币1,387,821,784.00元,其中上汽集团持有539,332,896股,占总股份数的38.86%;重庆机电持有175,782,178股,占总股份数的12.67%,其他社会公众股为672,706,710股,占总股份数的48.47%。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范围为商用车、工程机械以及船舶和发电机组等配套用的柴油发动机及其零部件等设计、生产与销售,以及开发、制造、销售汽车及零部件,汽车组装、改装及售后服务等。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本集团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中，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72,451.45 万元，2024 年度净亏损为人民币 199,897.62 万元，累计亏损为人民币 531,383.58 万元。

如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八)1、(2)所述，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2024 年度净亏损为人民币 219,000.2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的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89,224.38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77,345.47 万元。上汽红岩作为被告涉及多项未决诉讼，并有多项资产和银行账户被冻结。

扣除上汽红岩的影响，本集团的柴油机及配件经营分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总额超过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631,637.32 万元、流动资产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负债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04,419.12 万元，2024 年度净利润为人民币 9,830.42 万元。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历史年度对上汽红岩缴付的资本投资款之外，没有对其提供任何借款或任何形式的担保，也不存在重大的应收款项余额。董事会批准的 2025 年度预算中未涉及对上汽红岩的其他资金安排。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对应的标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39,711.87 万元，上述上汽红岩的未决诉讼中，部分诉讼的原告以本公司是上汽红岩单一股东为理由将本公司作为连带被告并要求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该部分诉讼案件的标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184.92 万元。

本公司管理层经分析后认为，子公司上汽红岩的债务源自其独立与其他方的交易或合同约定，本公司虽然是上汽红岩唯一股东，但本公司与其在财产、人员与业务等方面相互独立，同时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出资已全额实缴，不存在与上汽红岩人格混同的情况。因此本公司不需对上汽红岩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已委托外部律师对相关情况进行分析，外部律师认为法院判决支持原告主张由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可能性很小。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上述本公司作为连带被告的诉讼中的数起案件一审已经判决，法院并未支持起诉方要求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的主张。

综上所述，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在上汽红岩目前非持续经营的情况下(包括即使发生清算)本公司作为股东方不会代为清偿债务及承担连带责任，基于此，如上段所描述在扣除上汽红岩的财务影响后，本公司管理层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通常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巴西雷亚尔为其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期末资产总额 0.3%
重要的合联营企业	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 1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公司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2)为了规避外汇风险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按套期会计方法处理；(3)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列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附注-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按其性质，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或其他流动资产。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和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集团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 (3)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4)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5)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6)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7)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8)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9)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10)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具体会计政策参见附注-重要的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金融工具的披露)，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集团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地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全部为其他金融负债。

11.4.1.1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4.1.1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对于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者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为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

本集团按照承兑企业的信用风险情况对应收票据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3、 应收账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账款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账款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应收账款的综合回款情况以及其他可以获取的预期回款信息为依据，对高风险应收账款进行逐项评估，单项考虑信用减值准备。

于本年末，本集团评估重卡业务的应收账款为高风险款项，对该高风险款项单项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14、 应收款项融资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应收款项融资分为 2 个组别：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 1	承兑人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的应收票据
组合 2	财务公司承兑的应收票据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承兑人类型和信用风险评级等。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适用 不适用**15、 其他应收款**适用 不适用**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其他应收款因已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将无法按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1.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 and 产成品。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16.1.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先按照计划成本进行核算，月末将成本差异予以分摊，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16.1.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1.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和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合同资产分为账龄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历史回款情况等。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合同资产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信用损失。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合同资产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合同资产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9.1 共同控制及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9.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5	10	2.57-4.50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估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33	3-10	2.94-8.0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2-10	8.08-1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3-10	15.83-24.25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2	2-10	8.08-19.6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其他说明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产能整体提升	项目达到既定产能标准	达到既定产能并验收之日
新增设备技改措施等	设备验收合格	设备验收合格之日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50	预计受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计算机软件	直线法	5	预计受益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直接从事研发活动人员的工资薪金和福利费用、研发活动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研发活动的仪器和设备的折旧费、研究与试验开发所需的差旅、交通和通讯费用等。本集团以产品立项通过评审作为发动机相关研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以项目批准作为整车相关研发项目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以及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职工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三个组成部分。这些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预计按揭逾期损失和未决诉讼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产品质量保证金系按照本集团已销售产品可能发生的保修费用和索赔金额评估计提。预计按揭逾期损失系本集团按经销商买方的敞口额度可能产生逾期的风险进行评估计提。未决诉讼系本集团对尚未结案的诉讼案件将可能产生的预计补偿金额进行评估计提。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 整车、发动机及配件销售收入
- (2) 提供安装及服务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如销售返利、商业折扣等)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5.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资产摊销期间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5.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5.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固定资产采购补贴及技术改造专项资金等，由于该等补助系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故该等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分期计入损益。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主要包括项目开发补助以及财政补贴等，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

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集团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2.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1.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38.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8.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等。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8.1.4 短期租赁

本集团对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等的短期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8.1.5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38.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8.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9.1 债务重组

39.1.1 作为债务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39.1.2 作为债权人记录债务重组义务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39.2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

解释第 17 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中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原则进行了修订完善:明确了若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企业是否行使上述权利的主观可能性,并不影响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明确了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契约条件时,应当区别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或之前和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是否具有推迟清偿负债的权利;澄清了如果企业负债的交易对手方可以选择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且该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单独确认,则相关清偿条款与该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无关;以及明确了附有契约条件且归类为非流动负债的贷款安排相关信息披露要求。同时要求企业在首次执行本规定时,应当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经评估,本集团认为采用该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解释第 18 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8 号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将上述保证类质量保证会计处理涉及的会计科目和报表列报项目的变更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集团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了“销售费用”,本年度提前执行了该规定。具体影响列示如下: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	2023 年度	调整	2023 年度
营业成本	附注(七)58	8,318,387,878.44	85,272,009.17	8,403,659,887.61
销售费用	附注(七)60	383,711,613.96	-85,272,009.17	298,439,604.79

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注	2023 年度	调整	2023 年度
营业成本	附注(十九)4	4,637,628,778.93	103,439,261.27	4,741,068,040.20
销售费用		188,304,071.67	-103,439,261.27	84,864,810.4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本集团在运用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1、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了如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应收票据业务模式

本集团根据下属不同业务实体应收票据背书、贴现之比例确定其管理应收票据的业务模式。若业务模式仅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列示于应收票据；若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票据为目标，则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并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开发支出资本化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如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无形资产中所述之条件的进行资本化，不能满足条件则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是否资本化或费用化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

2、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于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主要有：

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准备

本集团除对高风险应收款项单独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外，在组合基础上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其他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对单项确定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基于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并考虑前瞻性信息，通过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确定信用损失。对于除上述之外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基于历史回款情况及账龄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各类应收款项按组合

采用减值矩阵确定相应的损失准备的比例。减值矩阵基于本集团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以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估计为基础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当存在迹象表明存货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需要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

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资产或资产组的减值准备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的方法计量。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需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当计算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公允价值采用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的价格。本集团基于相关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确认减值金额，确定相关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包括对同类资产价格、产权交易费用、交易税金等关键假设的估计。如果重新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当前估计，该差异将会影响改变期间的资产的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

本集团就固定资产厘定可使用年限和残值。该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可能因技术革新等原因而有重大改变。当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不同于先前估计，本集团将变更预计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率，并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非上市股权(私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了市净率等可观察参数以及缺乏市场流动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观察的参数。若参数发生变化，该变化将会影响非上市股权的公允价值。

产品质量保证金的预计

产品质量保证金系按本集团已销售产品可能发生的保修费用和索赔金额评估计提。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金予以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产品质量保证金的计提需要运用判断和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分别为人民币 182,095,325.64 元及人民币 191,430,050.69 元。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和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产生期间的利润表中。此外，如附注-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中所示，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由于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

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本集团部分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13%、3%
	现代服务(除不动产租赁及有形动产租赁服务) (包括研发和技术服务、物流辅助服务等)	6%
	不动产租赁服务	5%
企业所得税(注)	企业应纳税所得额	15%或 25%

注：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本年度适用之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1) 本公司被认定为符合条件的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本公司于 202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重新认定，故本公司于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之子公司上汽红岩车桥(重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红岩车桥”)系设立在西部地区的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主营业务项目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汽车整车、专用车及零部件制造”之规定，故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此外，根据 2020 年第 23 号公告《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上汽红岩及上汽红岩车桥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适用 15%的优惠税率。

(3) 本集团其他子公司于本年度及上年度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4,419,447,616.86	6,036,248,689.00
其中：人民币	4,027,438,913.36	5,483,252,212.97
美元	388,812,455.75	552,996,424.24
欧元	15,469.60	51.79
巴西雷亚尔	3,180,778.15	

其他货币资金	413,796,234.19	178,983,640.26
其中：人民币	412,539,696.12	178,983,640.26
美元	1,256,538.07	
合计	4,833,243,851.05	6,215,232,329.26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669,288,471.85	172,842,971.40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人民币 3,180,778.15 元(上年年末：无)。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受限货币资金的情况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5,340,441.77	446,405,982.64
供应链票据	238,294,399.43	235,305,054.14
合计	243,634,841.20	681,711,036.7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上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商业承兑汇票	73,199,278.74	48,457,778.00
供应链票据	7,788,178.82	
合计	80,987,457.56	48,457,778.00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上年年末：无)。

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根据所收取票据承兑方的信用风险情况来评估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风险，并考虑相应的损失准备。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及供应链票据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票据承兑方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因此未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37,196,755.44	1,756,174,159.81
1 年以内小计	1,437,196,755.44	1,756,174,159.81
1 至 2 年	545,706,199.29	959,333,587.71
2 至 3 年	330,458,415.40	1,617,472,528.95
3 年以上	910,615,096.80	125,870,800.20
合计	3,223,976,466.93	4,458,851,076.67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485,096,721.52	77.08	1,811,022,022.61	72.88	674,074,698.91	1,586,336,620.75	35.58	1,030,772,736.06	64.98	555,563,884.69
其中：										
高风险款项(注1)	2,485,096,721.52	77.08	1,811,022,022.61	72.88	674,074,698.91	1,586,336,620.75	35.58	1,030,772,736.06	64.98	555,563,884.6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8,879,745.41	22.92	39,269,110.41	5.31	699,610,635.00	2,872,514,455.92	64.42	617,801,646.50	21.51	2,254,712,809.42
其中：										
一般组合(注2)	738,879,745.41	22.92	39,269,110.41	5.31	699,610,635.00	2,872,514,455.92	64.42	617,801,646.50	21.51	2,254,712,809.42
合计(注3)	3,223,976,466.93	/	1,850,291,133.02	/	1,373,685,333.91	4,458,851,076.67	/	1,648,574,382.56	/	2,810,276,694.11

注1：于本年年末，本集团评估重卡业务的应收账款为高风险款项，对该高风险款项单项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注2：作为本集团信用风险管理的一部分，对于一般组合本集团利用应收账款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账龄信息能反映客户于应收账款到期时的偿付能力。本集团确定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历史的实际减值情况，并考虑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确定相应的预期信用风险并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3：于本年年末，子公司上汽红岩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54,755,453.71 元的应收账款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上年年末：无)。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受限应收账款的情况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位一	375,799,717.45	238,085,782.01	63.35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二	313,454,222.11	227,177,505.99	72.48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三	200,548,062.40	126,627,909.84	63.14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四	174,554,038.65	148,370,932.85	85.00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五	102,786,304.69	99,880,016.63	97.17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六	99,664,242.70	99,556,186.68	99.89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七	63,348,730.00	63,348,730.00	100.00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八	60,352,549.55	60,352,549.55	100.00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九	56,303,806.67	53,912,476.58	95.75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单位十	53,444,315.94	47,028,294.18	87.99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其他	984,840,731.36	646,681,638.30	65.66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合计	2,485,096,721.52	1,811,022,022.61	72.8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附注-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中所述，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出现经营困难，应收账款出现逾期并预计收回存在风险。本集团依据应收账款的综合回款情况以及其他可以获取的预期回款信息为依据，对高风险应收账款进行逐项评估，单项考虑信用减值准备。由于回收情况发生变化，本集团在上年年末将特定车型认定为单项计提判断标准的基础上，进一步将重卡业务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高风险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95,624,983.33	3,057,862.62	0.44
1 至 2 年	9,595,262.41	2,569,611.26	26.78
2 至 3 年	17,399,560.61	17,381,697.47	99.90
3 年以上	16,259,939.06	16,259,939.06	100.00
合计	738,879,745.41	39,269,110.41	5.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信用损失准备	1,648,574,382.56	525,872,611.66		324,155,861.20	1,850,291,133.02
合计	1,648,574,382.56	525,872,611.66		324,155,861.20	1,850,291,133.0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本年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应收款项信用损失转回金额为人民币 66,234,225.45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24,155,861.2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注 1)	561,984,786.48	299,446,328.12	262,538,458.36

资产清偿债务(注 2)	97,332,960.00	24,709,533.08	72,623,426.92
合计	659,317,746.48	324,155,861.20	335,161,885.28

注 1: 于本年度, 上汽红岩与部分债务人(以下简称“经销商”)签订债权债务重组协议, 以调整债权本金的方式对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561,984,786.48 元的应收账款债权进行重组, 折让金额为人民币 299,446,328.12 元, 折让后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262,538,458.36 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折让后的债权已全部收回。债权债务重组事项已经上汽红岩及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注 2: 于本年度, 经销商与上汽红岩的债权人(以下简称“供应商”)签订债权转让协议, 协议约定由供应商将其应收上汽红岩的债权转让予经销商用于经销商向上汽红岩购买整车的款项支付。此债务重组完成后, 经销商既为上汽红岩的债务人亦为上汽红岩的债权人, 经销商与上汽红岩就债权和债务进行互抵, 抵销债务的金额为人民币 72,587,900.00 元, 抵销债权的账面价值人民币为 72,623,426.92 元, 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互抵完成之后, 上汽红岩同时将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及应付账款予以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5,799,717.45		375,799,717.45	11.66	238,085,782.01
第二名	313,454,222.11		313,454,222.11	9.72	227,177,505.99
第三名	200,548,062.40		200,548,062.40	6.22	126,627,909.84
第四名	174,554,038.65		174,554,038.65	5.41	148,370,932.85
第五名	102,786,304.69		102,786,304.69	3.19	99,880,016.63
合计	1,167,142,345.30		1,167,142,345.30	36.20	840,142,147.32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1,432,287.82	1,220,811,879.75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115,730,692.35	229,078,696.15
合计	897,162,980.17	1,449,890,575.9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上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4,135,583.54	1,401,333,165.34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4,732,926.24	97,051,668.91
合计	408,868,509.78	1,498,384,834.25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 本集团无被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 银行承兑汇票及财务公司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票据承兑方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73,324,630.93	87.28	103,325,439.78	71.51
1 至 2 年	6,648,246.87	7.91	40,608,370.14	28.11
2 至 3 年	3,627,628.00	4.32	310,104.46	0.21
3 年以上	414,154.20	0.49	239,193.84	0.17
合计	84,014,660.00	100.00	144,483,108.2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供应商未结算的材料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预付款项合计为人民币 32,421,809.72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09,249,571.00 元)，占预付款项余额的 38.59%(上年年末：75.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预付款项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07,700.00 元。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963,383.23	6,047,530.69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2,396,879.42	83,489,544.97
合计	55,360,262.65	329,537,07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963,383.23	6,047,530.6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2,963,383.23	6,047,530.69

(2). 重要逾期利息适用 不适用**(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适用 不适用**(5). 坏账准备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收股利****(7). 应收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联营企业股利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2,502,681.14	73,572,989.53
1 年以内小计	32,502,681.14	73,572,989.53
1 至 2 年	12,727,316.27	7,464,755.23
2 至 3 年	4,766,632.48	374,771.38
3 年以上	2,400,249.53	2,077,028.83
合计	52,396,879.42	83,489,544.97

(1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252,391,391.57	222,773,620.44
往来款	35,563,534.76	22,920,446.64
保证金	3,593,613.15	2,846,475.10
其他	4,903,760.52	6,022,281.93
合计	296,452,300.00	254,562,824.11

(1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1,073,279.14	171,073,279.1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2,982,141.44	72,982,141.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44,055,420.58	244,055,420.58

注：本年单项计提信用损失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信用损失转回金额为人民币 7,945,879.40 元。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7,467,831.09	12.64	代垫款	3年以上	35,467,831.09
第二名	29,699,493.64	10.02	代垫款	2年以内	29,699,493.64
第三名	27,795,474.62	9.38	代垫款	2年以内	22,814,120.23
第四名	25,547,889.16	8.62	代垫款	2年以内	24,914,741.10
第五名	22,776,217.44	7.68	代垫款	2年以内	21,875,286.72
合计	143,286,905.95	48.34	/	/	134,771,472.78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72,291,821.52	250,220,834.39	422,070,987.13	837,431,560.98	196,860,252.21	640,571,308.77
在产品	80,691,657.13	3,332,455.23	77,359,201.90	117,482,999.79	18,498,992.78	98,984,007.01
库存商品	634,336,014.00	115,855,721.69	518,480,292.31	925,639,918.61	80,401,237.53	845,238,681.08
合计	1,387,319,492.65	369,409,011.31	1,017,910,481.34	1,880,554,479.38	295,760,482.52	1,584,793,996.8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196,860,252.21	56,809,715.74	3,449,133.56	250,220,834.39
在产品	18,498,992.78	759,001.07	15,925,538.62	3,332,455.23
库存商品	80,401,237.53	97,800,259.09	62,345,774.93	115,855,721.69
合计	295,760,482.52	155,368,975.90	81,720,447.11	369,409,011.3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依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上述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系相关原材料及在产品耗用和存货出售所致。

于本年年末，无已用于应付银行承兑汇票质押的存货(上年年末：人民币 1,919,720.83 元)，参见附注-应付票据。

于本年年末，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4,445,236.47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758,153.57 元)的存货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上年年末：无)。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3、其他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金	10,612,359.68	114,013,448.87
待摊费用及其他	266,051.96	276,066.48
合计	10,878,411.64	114,289,515.35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上海菱重发动机有限公司	143,969,010.27	33,385,655.92			177,354,666.19	
小计	143,969,010.27	33,385,655.92			177,354,666.19	
二、联营企业						
上海菱重增压器有限公司	252,009,577.74	-2,396,285.54	-527,661.34	-16,630,400.00	232,455,230.86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683,135,080.90	-2,111,447.19			681,023,633.71	
重庆恒隆红岩汽车转向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隆红岩”)	9,090,966.81				9,090,966.81	9,090,966.81
小计	944,235,625.45	-4,507,732.73	-527,661.34	-16,630,400.00	922,569,831.38	9,090,966.81
合计	1,088,204,635.72	28,877,923.19	-527,661.34	-16,630,400.00	1,099,924,497.57	9,090,966.81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股票投资	48,310,491.74				35,463,012.34	962,450.56	29,665,330.38		战略投资
非上市股权投资	10,000,000.00		3,300,000.00		6,700,000.00	1,595,000.00			战略投资
合计	58,310,491.74		3,300,000.00		42,163,012.34	2,557,450.56	29,665,330.38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投资的马特马克重机有限公司根据发展需要，本年度全体股东同比例减资，公司减少投资 330 万元。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1,999,277.10	941,003,585.97
合计	971,999,277.10	941,003,585.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本公司持有的对扬州尚颀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嘉兴上汽颀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山东尚颀山高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河南尚颀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对上海捷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9,266,281.33			79,266,281.3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9,266,281.33			79,266,281.3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5,274,030.88			75,274,030.88
2. 本期增加金额	64,968.24			64,968.24
(1) 计提或摊销	64,968.24			64,968.2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5,338,999.12			75,338,999.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9,885.53			149,885.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9,885.53			149,885.5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77,396.68			3,777,396.68
2. 期初账面价值	3,842,364.92			3,842,364.9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及上年年末，本集团无未办妥产证之投资性房地产。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01,512,064.91	1,258,085,841.01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01,512,064.91	1,258,085,841.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780,603,428.58	3,315,903,372.86	88,358,844.75	502,800,004.13	5,687,665,650.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108,288.73	450,788,312.28	2,134,025.88	17,566,727.24	604,597,354.13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34,108,288.73	450,788,312.28	2,134,025.88	17,566,727.24	604,597,354.1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3,254.06	10,917,487.00	27,833,217.92	6,523,134.47	45,287,093.45
(1) 处置或报废	13,254.06	10,917,487.00	27,833,217.92	6,523,134.47	45,287,093.45
4. 期末余额	1,914,698,463.25	3,755,774,198.14	62,659,652.71	513,843,596.90	6,246,975,911.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091,246,108.04	2,478,537,084.88	54,209,163.38	372,439,863.29	3,996,432,219.59
2. 本期增加金额	47,700,296.66	159,490,509.76	8,199,296.47	25,305,282.80	240,695,385.69
(1) 计提	47,700,296.66	159,490,509.76	8,199,296.47	25,305,282.80	240,695,385.69
3. 本期减少金额	8,213.84	9,128,946.03	11,150,738.59	5,968,685.71	26,256,584.17
(1) 处置或报废	8,213.84	9,128,946.03	11,150,738.59	5,968,685.71	26,256,584.17
4. 期末余额	1,138,938,190.86	2,628,898,648.61	51,257,721.26	391,776,460.38	4,210,871,021.1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27,503,576.68	177,970,716.78	755,782.08	26,917,514.18	433,147,589.72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13,061.14	166,232,499.09	31,025.64	3,610,007.76	202,386,593.63
(1) 计提	13,191,600.36	83,739,096.44	31,025.64	3,490,007.76	100,451,730.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9,321,460.78	82,493,402.65		120,000.00	101,934,863.43
3. 本期减少金额		535,802.15	259.01	405,297.21	941,358.37
(1) 处置或报废		535,802.15	259.01	405,297.21	941,358.37
4. 期末余额	260,016,637.82	343,667,413.72	786,548.71	30,122,224.73	634,592,824.9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5,743,634.57	783,208,135.81	10,615,382.74	91,944,911.79	1,401,512,064.91
2. 期初账面价值	461,853,743.86	659,395,571.20	33,393,899.29	103,442,626.66	1,258,085,841.0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6,158,268.21	15,021,612.37	918,683.22	217,972.62
运输工具	297,777.77	267,999.99	0.00	29,777.78
办公及其他设备	558,098.38	489,822.52	46,049.22	22,226.64
合计	17,014,144.36	15,779,434.88	964,732.44	269,977.04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273,674.97
办公及其他设备	628.22
合计	274,303.19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6,721,716.43	产权证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重卡业务量下降并出现大幅亏损，导致经营困难、到期债务逾期无法偿付情况。管理层对重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相关资产包括重卡业务相关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考虑到于本年年末上汽红岩的持续经营能力已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故管理层对重卡业务相关资产按照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单项资产或最小资产组为基础，用以评估计算对应单项资产或最小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由于没有确凿证据表明相关单项资产或最小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显著高于对应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因此管理层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相关资产的可收回金额。

经减值测试，相应长期资产分类的本年减值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年减值金额
固定资产	780,506,004.81	680,946,624.62	99,559,380.19
在建工程(附注-在建工程)	98,896,584.39	66,647,341.00	32,249,243.39
无形资产(附注-无形资产)	528,934,907.35	414,865,309.65	114,069,597.70
开发支出(附注-研发支出)	80,019,557.64		80,019,557.64
合计	1,488,357,054.19	1,162,459,275.27	325,897,778.92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0,158,271.1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并已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5,626,537.8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人民币 26,769,727.98 元的机器设备和人民币 194,561.78 元的运输设备已被法院查封用于财产保全，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附注-短期借款、附注-长期借款(上年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3,458,472.43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已作为银行借款的抵押物)。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5,527,497.06	339,530,652.90
工程物资		
合计	145,527,497.06	339,530,65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9,457,705.70	2,601,147.50	6,856,558.20	297,862,796.23	109,185,737.78	188,677,058.45
本部技措项目	47,491,994.23		47,491,994.23	111,737,871.67		111,737,871.67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49,774,479.00	30,003,796.74	19,770,682.26	36,168,665.31	30,003,796.74	6,164,868.57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76,332,337.03	36,312,236.49	40,020,100.54	39,717,934.32	9,947,560.58	29,770,373.74
上柴海安生产线	30,712,500.51		30,712,500.51	2,906,305.71		2,906,305.71
其他	675,661.32		675,661.32	274,174.76		274,174.76
合计	214,444,677.79	68,917,180.73	145,527,497.06	488,667,748.00	149,137,095.10	339,530,652.9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金额	期末余额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297,862,796.23	136,625,416.03	412,659,903.96	12,370,602.60	9,457,705.70
本部技措项目	111,737,871.67	102,092,654.13	164,409,044.53	1,929,487.04	47,491,994.23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36,168,665.31	15,373,998.58	1,768,184.89		49,774,479.00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39,717,934.32	59,968,569.97	19,332,967.26	4,021,200.00	76,332,337.03
上柴海安生产线	2,906,305.71	34,125,788.81	6,319,594.01		30,712,500.51
其他	274,174.76	509,146.04	107,659.48		675,661.32
合计	488,667,748.00	348,695,573.56	604,597,354.13	18,321,289.64	214,444,677.7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上汽红岩国六项目	30,003,796.74				30,003,796.74	未达到预期效用
上汽红岩其他项目	9,947,560.58	29,207,805.51	2,346,516.32	496,613.28	36,312,236.49	未达到预期效用
上汽红岩智慧工厂	109,185,737.78	3,041,437.88	99,588,347.11	10,037,681.05	2,601,147.50	未达到预期效用
合计	149,137,095.10	32,249,243.39	101,934,863.43	10,534,294.33	68,917,180.73	/

重卡业务相关的在建工程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固定资产。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626,011.49	33,187,414.65	110,813,426.14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32,673,208.48	32,673,208.48
(1) 处置		32,673,208.48	32,673,208.48
4. 期末余额	77,626,011.49	514,206.17	78,140,217.6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170,740.74	13,481,727.31	34,652,468.05
2. 本期增加金额	7,056,913.57	5,627,666.68	12,684,580.25
(1) 计提	7,056,913.57	5,627,666.68	12,684,580.25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06,599.15	18,706,599.15
(1) 处置		18,706,599.15	18,706,599.15
4. 期末余额	28,227,654.31	402,794.84	28,630,449.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398,357.18	111,411.33	49,509,768.51
2. 期初账面价值	56,455,270.75	19,705,687.34	76,160,958.09

(1)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79,109,026.20	933,949,561.76	160,509,061.85	1,673,567,649.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21,289.64	18,321,289.64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18,321,289.64	18,321,289.6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79,109,026.20	933,949,561.76	178,830,351.49	1,691,888,939.4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22,502,147.28	683,548,068.04	118,367,102.90	924,417,31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4,650,056.94	35,832,691.28	11,275,527.77	61,758,275.99
(1) 计提	14,650,056.94	35,832,691.28	11,275,527.77	61,758,275.9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7,152,204.22	719,380,759.32	129,642,630.67	986,175,594.2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8,970,902.94	11,440,604.47	130,411,507.41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956.96	95,597,899.50	28,890,035.57	124,603,892.03
(1) 计提	115,956.96	95,597,899.50	18,355,741.24	114,069,597.70
(2) 在建工程转入			10,534,294.33	10,534,294.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5,956.96	214,568,802.44	40,330,640.04	255,015,399.4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1,840,865.02		8,857,080.78	450,697,945.80
2. 期初账面价值	456,606,878.92	131,430,590.78	30,701,354.48	618,738,824.18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备注：于本年年末，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01,940,455.1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并被法院冻结用于财产保全，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附注-短期借款、附注-长期借款（上年年末：无形资产中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9,345,657.74 元的土地使用权已用于银行借款抵押）。

重卡业务相关的无形资产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固定资产。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期末余额
使用权资产改良支出	29,953,823.60	1,725,562.04	14,644,337.24	17,035,048.40
合计	29,953,823.60	1,725,562.04	14,644,337.24	17,035,048.40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71,569,463.88	41,174,093.88	299,228,397.54	46,241,870.06
预提费用	256,842,071.15	38,544,110.21	423,062,412.99	63,459,361.96
预计负债	132,764,466.04	19,914,669.91	235,505,548.25	35,325,832.24
应付职工薪酬	49,963,786.77	7,529,568.02	86,952,590.55	13,042,888.58
递延收益	23,351,464.55	3,502,719.68	43,716,378.17	6,557,456.73
可抵扣亏损	991,166,343.34	149,406,719.67	718,645,019.30	107,796,752.88
租赁负债暂时性差异	20,579,663.88	3,086,949.58	56,112,280.37	10,321,443.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475,672.13	821,350.82	6,571,144.93	985,671.74
合计	1,751,712,931.74	263,980,181.77	1,869,793,772.10	283,731,277.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暂时性差异	106,009,749.01	15,901,462.35	136,446,811.82	20,467,021.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之暂时性差异	29,665,330.38	4,471,614.13	42,512,809.78	6,390,16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7,002,921.57	22,050,438.24	128,867,924.45	19,330,188.67
使用权资产暂时性差异	49,768,062.93	7,465,209.44	76,548,399.72	13,328,745.06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	2,915,123.51	437,268.54	2,915,123.51	437,268.54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	210,392,422.90	31,558,863.43	215,652,233.48	32,347,835.02
合计	545,753,610.30	81,884,856.13	602,943,302.76	92,301,226.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884,856.13	182,095,325.64	92,301,226.90	191,430,050.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884,856.13		92,301,226.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297,217,699.27	3,985,738,464.39
可抵扣亏损	3,934,804,354.72	2,844,860,800.57
合计	9,232,022,053.99	6,830,599,264.9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24 年		13,773,475.67
2026 年	85,417,702.24	86,617,339.66
2027 年	896,750,905.59	901,180,771.55
2028 年	1,393,218,015.24	1,843,289,213.69
2029 年	1,559,417,731.65	
合计	3,934,804,354.72	2,844,860,800.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90,613,233.61		190,613,233.61			
质保尾款	5,690,937.14		5,690,937.14	6,756,495.42	139,609.53	6,616,885.89
预付工程设备款	2,488,740.96		2,488,740.96	8,176,389.96		8,176,389.96
合计	198,792,911.71		198,792,911.71	14,932,885.38	139,609.53	14,793,275.85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11,718,032.19	408,936,850.19	冻结	附注(七)79	178,271,183.22	1,000,000.00	冻结	附注(七)79
		2,781,182.00	保证金	附注(七)79		177,271,183.22	保证金	附注(七)79
存货	4,445,236.47	2,758,153.57	冻结	附注(七)10	2,268,300.00	1,919,720.83	抵押	附注(七)10
固定资产	574,923,696.19	152,590,827.58	冻结	附注(七)21			冻结	附注(七)21
	208,253,807.64	70,158,271.12	其他	附注(七)21	115,121,958.89	93,458,472.43	抵押	附注(七)21
无形资产	292,302,262.94	201,940,455.14	其他	附注(七)26	19,345,657.74	19,345,657.74	抵押	附注(七)26
应收账款	554,755,453.71	156,388,808.89	冻结	附注(七)5			冻结	附注(七)5
合计	2,046,398,489.14	995,554,548.49	/	/	315,007,099.85	292,995,034.22	/	/

说明：受限类型“其他”为抵押并冻结。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45,786,680.48	170,000,000.00
抵押借款(注)	46,006,978.77	13,419,853.82
合计	591,793,659.25	183,419,853.8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上汽红岩、青岛赛克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赛克”)以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署合作协议，上汽红岩通过青岛赛克提供的赛克供应链平台，开具供应链票据(以下简称“赛克凭证”)用以支付供应商货款，中信银行为上汽红岩提供一定额度内的保理服务，即供应商可以在赛克供应链平台上将赛克凭证转移给中信银行，中信银行承担对赛克凭证持有方的无条件付款义务。于本年年末，总计人民币 69,472,570.57 元的赛克凭证对应款项已由中信银行支付给凭证持有方，但该等票据到期后，上汽红岩并未向中信银行支付款项，因此中信银行将该等款项转做保全借款，其中人民币 45,205,870.62 元转做抵押借款，由房屋及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人民币 24,266,699.95 元转做信用借款。资产抵押情况参见附注-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于本年年末，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95%~3.65%(上年年末：3.65%~5.00%)。于本年年末，本集团的短期借款中，已到期而未支付的金额计为人民币 230,000,000.00 元(上年年末：无)，因已到期而未支付的短期借款产生的银行罚息年利率为 4.03%-5.18%(上年年末：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4,672,207.06	150,773,791.60
银行承兑汇票	1,133,083,861.65	2,079,199,801.26
供应链票据	77,653,756.46	529,820,590.80
合计	1,275,409,825.17	2,759,794,183.66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无质押开具的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上年年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923,011,632.33 元系以金额为人民币 120,925,426.22 元的货币资金质押附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及金额为人民币 1,919,720.83 元的存货质押附注-存货开具)。

于本年年末，逾期应付银行承兑汇票总额为人民币 69,984,688.05 元、逾期应付商业承兑汇票总额为人民币 1,445,182.96 元、逾期应付供应链票据总额为人民币 50,208,154.71 元(上年年末：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等	2,508,342,802.27	3,067,569,331.55
合计	2,508,342,802.27	3,067,569,331.55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94,804,849.37 元，占本集团应付账款总额的 3.78%。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整车款、配件款、材料款等	395,660,995.33	542,373,891.26
合计	395,660,995.33	542,373,891.26

合同负债主要为本集团在履行履约义务之前向客户收取的预收款。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5,875,491.16	789,905,263.16	822,936,399.08	122,844,355.2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22,372.28	135,720,845.00	135,587,917.40	1,855,299.88
三、辞退福利	33,698,153.30	194,912,247.30	146,950,248.38	81,660,152.22
合计	191,296,016.74	1,120,538,355.46	1,105,474,564.86	206,359,807.3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3,261,471.60	570,086,912.25	599,985,230.54	103,363,153.31
二、职工福利费	17,145,359.64	32,825,570.14	34,947,907.89	15,023,021.89
三、社会保险费	53,375.35	69,477,774.55	69,471,380.46	59,769.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783.17	64,406,577.35	64,407,360.52	
工伤保险费	52,592.18	5,071,197.20	5,064,019.94	59,769.44
四、住房公积金	4,459.10	89,845,840.00	89,850,299.1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10,825.47	12,311,239.22	13,323,654.09	4,398,410.60
六、补充住房公积金		15,357,927.00	15,357,927.00	
合计	155,875,491.16	789,905,263.16	822,936,399.08	122,844,355.2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415,452.72	119,738,573.20	119,603,076.02	1,550,949.90
2、失业保险费	306,919.56	3,315,164.20	3,317,733.78	304,349.98
3、企业年金缴费		12,667,107.60	12,667,107.60	
合计	1,722,372.28	135,720,845.00	135,587,917.40	1,855,299.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8%-16%、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本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119,738,573.20元及人民币3,315,164.20元(上年数：人民币151,209,505.70元及人民币5,313,171.04元)。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尚有人民币1,550,949.90元及人民币304,349.98元(上年年末：人民币1,415,452.72元及人民币306,919.56元)的应缴存费用是于本报告期间到期而未支付给养老保险及失业保险计划的。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期后支付。

辞退福利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结构性补偿人员费用	25,353,055.79	4,645,128.86	8,275,832.43	21,722,352.22
内退内养人员费用(注)	8,345,097.51	12,223,683.38	10,978,780.89	9,590,000.00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178,043,435.06	127,695,635.06	50,347,800.00
合计	33,698,153.30	194,912,247.30	146,950,248.38	81,660,152.22

注：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对内退内养职工的补偿余额中一年内到期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9,590,000.00元(上年年末：人民币8,345,097.51元)；一年以上到期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44,960,000.00元(上年年末：人民币26,894,949.57元)，列示于“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详见附注-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个人所得税	3,763,781.22	3,987,749.86
房产税	2,595,634.14	3,501,744.45
印花税	739,368.39	253,316.20
增值税	516,472.86	1,185,833.57
土地使用税	265,753.33	498,069.56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046.68	9,938.51
企业所得税	17,198.01	
其他	79,900.57	1,228,704.59
合计	8,067,155.20	10,665,356.74

41、 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6,772,437.57	450,059,292.26
合计	376,772,437.57	450,059,292.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267,144,908.76	333,572,327.54
设备款	66,636,280.89	64,899,646.39

其他	42,991,247.92	51,587,318.33
合计	376,772,437.57	450,059,292.26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长期借款)	2,479,585,126.05	2,3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租赁负债)	16,277,420.55	23,858,427.29
合计	2,495,862,546.60	2,323,858,427.29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788,180,454.85	1,047,186,825.92
预计负债	593,955,638.79	734,864,733.37
合计	1,382,136,093.64	1,782,051,559.29

预提费用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销售返利及促销	528,199,356.38	649,407,130.32
原材料涨价补贴	100,381,251.15	132,886,605.11
研发费	35,798,094.83	21,704,527.23
合同负债税金	25,405,629.72	41,894,157.75
运杂费	23,247,690.09	78,317,791.50
其他	75,148,432.68	122,976,614.01
合计	788,180,454.85	1,047,186,825.92

预计负债列示如下：

单位：元 单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金	581,028,076.23	712,756,902.13
未决诉讼(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	12,566,245.88	14,393,976.93
预计按揭逾期损失(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	361,316.68	7,713,854.31
合计	593,955,638.79	734,864,733.37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注)	180,000,000.00	30,000,000.00
信用借款	2,464,585,126.05	3,3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附注-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79,585,126.05	2,300,000,000.00
合计	165,000,000.00	1,03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于本年年末，短期借款人民币 45,205,870.62 元及长期借款人民币 180,000,000.00 元系以净值为人民币 70,158,271.12 元的房屋及建筑物和人民币 201,940,455.14 元的土地使用权为抵押物，参见附注-固定资产、附注-无形资产。

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2.27%~4.95%(上年年末：3.10%~4.11%)。

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已到期而未支付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129,385,126.05 元(上年年末：无)，因已到期而未支付的长期借款产生的银行罚息年利率为 4.43%-5.10%(上年年末：无)。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63,187,389.57	89,538,077.70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附注-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277,420.55	23,858,427.29
净额	46,909,969.02	65,679,650.41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租赁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项目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租赁负债	18,467,634.34	36,697,247.72	18,348,623.86	73,513,505.92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内退内养人员费用(附注-应付职工薪酬)	54,550,000.00	35,240,047.08
结构性补偿人员费用	138,550,132.22	30,088,555.79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1,660,152.22	33,698,153.30
合计	111,439,980.00	31,630,449.5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160,484,074.53	80,000.00	13,944,636.76	146,619,437.77
合计	160,484,074.53	80,000.00	13,944,636.76	146,619,437.77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7,821,784						1,387,821,784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043,024,484						1,043,024,484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44,797,300						344,797,300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424,861,007.24			6,424,861,007.24
其他资本公积（注）	353,769,421.70		706,459.82	353,062,961.88
合计	6,778,630,428.94		706,459.82	6,777,923,969.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资本公积—其他减少额中人民币 178,798.48 元系本公司于资产投入时，因评估增值产生的差额部分经处置转出；以及人民币 527,661.34 元系本公司按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时，因联营企业使用安全生产费用，本公司按其持股比例享有的相应份额。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122,641.95	-12,847,479.40	1,918,553.71	-10,928,925.69	25,193,716.26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6,122,641.95	-12,847,479.40	1,918,553.71	-10,928,925.69	25,193,716.26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48,920.74		-348,920.74	-348,920.7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8,920.74		-348,920.74	-348,920.7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6,122,641.95	-13,196,400.14	1,918,553.71	-11,277,846.43	24,844,795.52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41,141.45	9,071,333.27	8,988,263.26	824,211.46
合计	741,141.45	9,071,333.27	8,988,263.26	824,211.46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7,204,048.64			367,204,048.64
任意盈余公积	272,874,170.83			272,874,170.83
合计	640,078,219.47			640,078,219.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亏损，扩大生产经营或转增资本。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本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及任意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14,859,583.45	-852,308,634.1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13,835,764.34	-3,314,859,583.45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391,011,225.26	6,133,353,078.26	8,603,226,643.69	8,377,986,771.88
其他业务	76,418,609.48	25,023,330.42	77,347,477.83	25,673,115.73
合计	6,467,429,834.74	6,158,376,408.68	8,680,574,121.52	8,403,659,887.61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	6,428,241,094.27	8,640,686,181.97
租赁收入	39,188,740.47	39,887,939.55
合计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646,742.98		868,057.41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7,641.86		7,734.75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1.18	/	0.89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7,641.86	注 1	7,734.75	注 1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注 2		注 2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7,641.86		7,734.75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注 3		注 3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注 3		注 3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639,101.12		860,322.66	

注 1：出租固定资产、销售材料等收入属于主营业务活动以外的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故予以扣除。

注 2：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动力科技不存在该等收入扣除项目。

注 3：于本年度及上年度，新动力科技交易合同均具有商业实质，不存在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销售整车	1,707,375,013.46	1,977,634,868.48	1,707,375,013.46	1,977,634,868.48
销售发动机	4,101,626,588.67	3,633,817,424.15	4,101,626,588.67	3,633,817,424.15
销售配件	539,480,200.37	485,944,552.33	539,480,200.37	485,944,552.33
提供服务	32,568,093.18	26,940,580.57	32,568,093.18	26,940,580.57
其他	47,191,198.59	31,670,506.55	47,191,198.59	31,670,506.5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5,494,291,393.32	5,413,937,796.85	5,494,291,393.32	5,413,937,796.85
国外	933,949,700.95	742,070,135.23	933,949,700.95	742,070,135.23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销售整车	1,707,375,013.46	1,977,634,868.48	1,707,375,013.46	1,977,634,868.48
销售发动机	4,101,626,588.67	3,633,817,424.15	4,101,626,588.67	3,633,817,424.15
销售配件	539,480,200.37	485,944,552.33	539,480,200.37	485,944,552.33
提供服务	32,568,093.18	26,940,580.57	32,568,093.18	26,940,580.57
其他	47,191,198.59	31,670,506.55	47,191,198.59	31,670,506.55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提供服务				
合计	6,428,241,094.27	6,156,007,932.08	6,428,241,094.27	6,156,007,932.08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销售商品

本集团主营整车、发动机及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通常相关销售商品的合同中仅有交付商品一项履约义务。对于向客户销售的商品，本集团在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即商品运送至对方指定地点、交给对方指定承运人或按其他约定完成销售行为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安排，形成可变对价，因此需要估计可变对价。

对于部分整车收入，如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注所述，本集团已充分考虑与按揭销售相关之敞口风险对收入的影响。

(5). 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8,432.05	8,010,236.23
教育费附加	1,390,287.72	5,708,861.36
房产税	16,409,423.01	17,016,928.88
土地使用税	15,198,201.64	15,593,946.06
印花税	4,635,782.53	6,424,031.48
其他	76,523.31	116,595.52
合计	39,558,650.26	52,870,599.53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132,973,942.67	173,190,954.28
折旧和摊销	11,884,170.69	11,024,361.76
其他	112,004,717.34	114,224,288.75
合计	256,862,830.70	298,439,604.79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511,747,531.14	368,541,188.50
折旧和摊销	20,702,288.91	58,775,171.39
其他	91,071,810.02	118,745,028.07
合计	623,521,630.07	546,061,387.96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205,139,322.12	246,408,780.96
折旧和摊销	21,898,714.45	28,414,710.16
其他	157,913,310.95	150,942,364.58
合计	384,951,347.52	425,765,855.70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1,146,509.76	147,369,185.94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403,836.47	4,178,077.64
贴现利息	3,326,887.34	10,867,663.94

减：利息收入	90,312,242.33	110,188,306.64
汇兑收益	-14,541,925.32	-18,424,726.49
其他	7,359,829.57	5,828,927.41
合计	33,652,171.68	24,585,080.22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2,689,473.20	51,312,150.73
增值税加计抵减	28,629,866.07	20,689,763.80
债务重组利得(注)	3,951,055.72	
合计	65,270,394.99	72,001,914.53

注：于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以资产清偿债务的方式对部分应付账款进行债务重组，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收益。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77,923.19	133,467,408.77
债务重组收益(注)	3,083,257.8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557,450.56	7,404,119.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收入	840,363.37	
合计	35,358,994.93	140,871,527.97

注：于本年度，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以调整债务本金的方式对部分应付账款进行债务重组，所调整债务之本金计入投资收益。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8,134,997.12	23,949,195.22
合计	18,134,997.12	23,949,195.22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25,872,611.66	943,184,854.0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2,982,141.44	71,767,963.35
合计	598,854,753.10	1,014,952,817.37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3,918.39	110,422.89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5,368,975.90	114,058,727.21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9,090,966.81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00,451,730.20	232,900,873.66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2,249,243.39	114,096,065.13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14,069,597.70	91,604,096.86
十一、开发支出减值损失	80,019,557.64	28,439,897.42
十二、其他		
合计	482,413,023.22	590,301,049.98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831,906.58	380,735.60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损失)	-696,263.51	1,303,177.27
合计	1,135,643.07	1,683,912.87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罚没利得	818,835.79	977,185.45	818,835.79
其他	5,715,480.35	2,078,401.10	5,715,480.35
合计	6,534,316.14	3,055,586.55	6,534,316.14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偿支出	1,696,382.02	394,971.46	1,696,382.02
预计诉讼损失		5,058,183.58	

其他	1,658,419.56	1,308,896.21	1,658,419.56
合计	3,354,801.58	6,762,051.25	3,354,801.58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253,278.76	21,281,081.92
汇算清缴差异	41,466.31	7,791.64
合计	11,294,745.07	21,288,873.5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987,681,435.8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8,152,215.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368.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466.3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65,189.5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29,142.7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0,213,452.0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46,706,279.57
所得税费用	11,294,745.07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93,396,389.79	107,871,380.16
收到的政府补助	18,824,836.44	56,804,292.20
收回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170,917,044.40
其他	9,028,861.05	8,653,263.87
合计	121,250,087.28	344,245,980.6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103,979,513.22	97,637,385.72
产品质保及保养费	197,723,766.43	138,928,976.38
广告费和宣传费	9,953,987.82	37,776,174.04
专业服务费	8,797,991.08	24,046,278.37
受限货币资金的增加	233,446,848.97	178,271,183.22
其他	261,814,526.27	139,577,347.75
合计	815,716,633.79	616,237,345.4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业绩承诺期内现金分红		31,073,528.37
合计		31,073,528.3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上汽集团应补偿股份		1.00
支付租赁负债	13,956,008.69	15,322,731.22
合计	13,956,008.69	15,322,73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83,419,853.82	542,729,129.32	105,399,135.77	239,754,459.66		591,793,659.25
长期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3,330,000,000.00		89,066,332.29	774,481,206.24		2,644,585,126.05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89,538,077.70			13,956,008.69	12,394,679.44	63,187,389.57
合计	3,602,957,931.52	542,729,129.32	194,465,468.06	1,028,191,674.59	12,394,679.44	3,299,566,174.87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98,976,180.89	-2,462,550,949.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82,413,023.22	590,301,049.98
信用减值损失	598,854,753.10	1,014,952,817.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0,695,385.69	284,743,805.8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2,684,580.25	13,847,344.61
无形资产摊销	61,758,275.99	88,775,035.78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64,968.24	64,88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644,337.24	9,557,684.5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5,643.07	-1,683,912.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134,997.12	-23,949,195.2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974,752.62	136,501,522.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358,994.93	-140,871,527.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253,278.76	21,281,081.9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514,539.62	119,453,246.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9,498,042.54	1,749,735,484.3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60,572,525.71	-1,116,835,645.0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2,822,404.45	283,322,726.4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应付供应链票据转换平台取得的短期借款	69,472,570.57	
承担租赁负债取得使用权资产		3,208,470.1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21,525,818.86	6,036,961,146.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36,961,146.04	6,732,836,923.1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15,435,327.18	-695,875,777.1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21,525,818.86	6,036,961,146.0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19,447,616.86	6,036,248,68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078,202.00	712,457.04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21,525,818.86	6,036,961,146.0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货币资金		
其中：诉讼冻结资金	408,931,302.06	1,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2,031,182.00	1,382,057.00
按揭业务保证金	750,000.00	54,963,7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0,925,426.22
其他冻结资金	5,548.13	
合计	411,718,032.19	178,271,183.22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4,263,673.95	7.1884	390,068,993.82
欧元	2,055.57	7.5257	15,469.6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14,468,758.86	7.1884	104,007,226.19
欧元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91,340.01	7.1884	656,588.53
欧元	4,095.63	7.5257	30,822.48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及建筑物。上述使用权资产无法用于借款抵押、担保等目的。

本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3,280,423.07 元(上年度：人民币 16,437,439.41 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3,403,836.47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280,423.0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7,236,431.76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本集团将部分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用于出租，租赁期为1-4年，形成经营租赁。2024年本集团由于房屋及建筑物租赁产生的收入为人民币

39,188,740.47元(上年度：人民币39,887,939.55元)，参见附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本集团认为由于房屋及建筑物不存在毁损灭失风险，该资产的未担保余额不构成本集团的重大风险。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租赁收入	39,188,740.47
合计	39,188,740.47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不可撤销租赁的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1年以内(含1年)	13,332,727.81	12,871,620.06
1年至2年(含2年)	13,209,034.36	10,697,665.09
2年至3年(含3年)	10,612,877.20	10,740,670.24
3年以上	9,687,652.34	9,446,048.58
合计	46,842,291.71	43,756,003.97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适用 不适用**83、 数据资源**适用 不适用**84、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等人工成本	205,359,356.78	246,610,398.68
折旧和摊销	21,898,714.45	28,414,710.16
其他	209,671,307.97	276,265,971.43
合计	436,929,379.20	551,291,080.2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22,726,892.62	391,913,946.5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14,202,486.58	159,377,133.72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	214,678,746.90	114,202,486.58		62,224,454.90	266,656,778.58
减值准备	28,439,897.42	80,019,557.64			108,459,455.06
合计	186,238,849.48	34,182,928.94		62,224,454.90	158,197,323.52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具体依据
L2+智能重卡项目	95%	2025年	自用	2021年	立项报告
新一代智能重卡项目	50%	2027年	自用	2022年	立项报告
纯电动宽体自卸车项目	90%	2025年	自用	2023年	立项报告
12VK 电站产品开发项目	95%	2025年	自用	2021年	立项报告
D25 高性能柴油机项目	95%	2025年	自用	2023年	立项报告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上汽红岩开发项目	28,439,897.42	80,019,557.64		108,459,455.06	参见附注-固定资产
合计	28,439,897.42	80,019,557.64		108,459,455.06	/

其他说明：

重卡业务相关的开发支出本年减值情况参见附注-固定资产。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币种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伊华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伊华电力”)	中国上海	人民币万元	10,000	中国上海	制造业	100.00	
-上柴动力海安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柴海安”)	中国海安	人民币万元	50,000	中国海安	制造业	100.00	
-新动力科技(巴西)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动力巴西”)(注)	巴西	雷亚尔万元	1,000	巴西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汽红岩	中国重庆	人民币万元	460,000	中国重庆	制造业	100.00	

其他说明：

注：于 2024 年度内，本公司于巴西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新动力巴西，其注册资本为雷亚尔 1,000 万元，主要从事柴油机及配件的进出口销售业务。

子公司上汽红岩的情况：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上汽红岩业务量大幅下滑，人员规模减少，已出现连续亏损。本年内因到期债务无法偿还已导致诉讼和财产保全、银行账户受限等情况。该等事项情况表明上汽红岩的持续经营能力已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上汽红岩 2024 年度净亏损为人民币 219,000.27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汽红岩的负债总额超过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89,224.38 万元，流动负债合计金额超过流动资产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377,345.47 万元。

上汽红岩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流动资产	1,828,220.38	6,509,088.01
非流动资产	1,182,797.99	1,369,775.48
资产合计	3,011,018.37	7,878,863.49
其中：受限资产	981,755.25	292,847.48
流动负债	5,601,675.07	7,461,279.07
非流动负债	301,587.06	1,119,825.52
负债合计	5,903,262.13	8,581,104.59
净资产	-2,892,243.76	-702,241.10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人民币千元	人民币千元
营业收入	1,927,930.72	3,305,538.89
净亏损	-2,190,002.66	-2,441,240.38

上汽红岩本年度之财务报表已按非持续经营的编制基础进行编制。

上汽红岩主要财务数据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数据比例：

项目	总资产 (%)	总负债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营业收入 (%)	净亏损 (%)
占本集团合并财务数据比例	22.76	60.79	21.47	60.62	29.81	109.56

于本年年末，上汽红岩的未决诉讼情况参见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因诉讼被法院冻结资产的情况，参见附注-应收账款、附注-存货、附注-固定资产、附注-无形资产以及附注-现金流表补充资料。

于 2025 年 3 月 6 日，上汽红岩被冻结的募集资金账户中人民币 28,064.58 万元已被划扣至法院账户。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菱重发动机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发动机配件制造及销售	50.00		权益法

联营企业					
-菱重增压器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增压器制造及销售	40.00	权益法
-上菲红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发动机配件制造及销售	40.00	权益法
-恒隆红岩	中国重庆	中国重庆	转向系统制造及销售	30.0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汽菲亚特红岩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04,612,838.09	2,335,260,853.22
非流动资产	876,161,404.66	975,590,634.28
资产合计	2,280,774,242.75	3,310,851,487.50
流动负债	576,072,301.35	1,600,513,785.27
非流动负债	2,142,857.12	2,499,999.98
负债合计	578,215,158.47	1,603,013,785.2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02,559,084.28	1,707,837,702.2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81,023,633.71	683,135,080.9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81,023,633.71	683,135,080.90
营业收入	1,056,845,966.51	1,971,122,678.35
净利润	-5,278,617.98	249,253,762.2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5,278,617.98	249,253,762.2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40,000,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7,354,666.19	143,969,010.2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385,655.92	18,552,723.3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3,385,655.92	18,552,723.3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32,455,230.86	252,009,577.7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396,285.54	15,213,180.5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396,285.54	15,213,180.59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相关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系本集团通过投资，在其他机构发行或管理的结构化主体中持有的权益，包括合伙企业基金投资。本集团只持有投资份额，无控制权，因此不合并这些结构化主体。于本年度，本集团未对该类结构化主体提供过流动性支持。

下表列示了于本年年末，本集团持有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信息及对应的最大风险敞口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投资额	最大风险敞口	列报项目
扬州尚顾汽车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9,847,548.69	143,107,417.0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嘉兴上汽顾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00.00	216,302,683.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山东尚顾山高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9,000,000.00	208,027,391.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河南尚顾汇融尚成一号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148,806.84	205,561,785.0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整车拓展与能力研发项目	78,030,396.55		3,323,330.04	74,707,066.51	资产
技术创新、能级提升项目	12,110,000.00		1,730,000.00	10,380,000.00	资产/收益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9,400,000.00		4,700,000.00	4,700,000.00	资产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补贴	15,483,860.18		1,935,482.52	13,548,377.66	资产/收益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9,576,000.00		1,197,000.00	8,379,000.00	资产
企业创新发展和能级提升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资产/收益
清洁能源	2,224,117.80		247,124.20	1,976,993.60	资产
其他	3,659,700.00	80,000.00	811,700.00	2,928,000.00	资产/收益
合计	160,484,074.53	80,000.00	13,944,636.76	146,619,437.77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产业发展科技扶持资金	与收益相关	7,431,595.89	20,781,812.38
国家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4,700,000.00	4,700,000.00
整车拓展与能力研发项目	与资产相关	3,323,330.04	2,877,080.04
经信委国家级智能工厂项目奖励	与收益相关	3,000,000.00	
产业转型升级发展专项补贴	其他	1,935,482.52	1,935,482.52
技术创新、能级提升项目	其他	1,730,000.00	1,730,000.00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与资产相关	1,197,000.00	1,197,000.00
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与收益相关	112,800.00	3,304,200.00
市级重点技术改造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3,618,000.00
重点行业企业 VOCS 深化治理项目补贴	与收益相关		2,960,000.00
其他	其他	9,259,264.75	8,208,575.79
	合计	32,689,473.20	51,312,150.73

说明：类型“其他”为与资产/收益相关。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和部分其他非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除租赁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和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

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年发生的变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1. 市场风险

1.1.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于本年年末，除附注-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资产及负债为非记账本位币外，其他资产及负债均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之记账本位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本年年末，如果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24,671 千元(上年年末：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39,961 千元)；如果本集团记账本位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5%，其它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税前利润人民币 1 千元(上年末：减少或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 2 千元)。

1.1.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因利率变动而引起的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于本年年末，本集团的人民币浮动利率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595,385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255,000 千元)。对于浮动利率借款，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未偿付的负债金额在整个年度都未偿付，如果借款的利率分别增加或减少 25 个基点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本集团本年度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3,988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3,138 千元)。

1.1.3. 利率风险-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银行借款有关。于本年年末，本集团的人民币固定利率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622,359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2,228,420 千元)。对于固定利率借款，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未偿付的负债金额在整个年度都未偿付，如果借款的利率分别增加或减少 25 个基点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本集团本年度的税前利润会减少或增加人民币 4,056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5,571 千元)。

1.1.4.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计列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股票和非上市股权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中的基金和非上市股权，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本集团因此而面临价格风险。如果本集团于本年年末持有的股票、非上市股权和基金之公允价值增加或减少 5%而其他所有变量维持不变，在未考虑递延所得税影响情况下，本集团于本年年末之股东权益会增加或减少人民币 50,708.11 千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49,965.70 千元)。

1.2. 信用风险

于本年年末，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之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之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

用增级)，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之金融资产以及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中披露的财务担保合同的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了专门的部门负责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信用风险损失。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1,167,142,345.30 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21,856,670.85 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余额的 36.20%(2023 年 12 月 31 日：36.37%)。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1.3. 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96,345,952.74			596,345,952.74
应付票据	1,272,725,186.17			1,272,725,186.17
应付账款	2,508,342,802.27			2,508,342,802.27
其他应付款	376,772,437.57			376,772,437.57
长期借款	2,526,500,508.24	165,841,500.00		2,692,342,008.24
合计	7,280,686,886.99	165,841,500.00		7,446,528,386.9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采用优化负债与股东权益的结构管理资本，以确保集团内的主体能够持续经营，并同时最大限度增加股东回报。本集团的资本结构由本集团的净债务和股东权益组成。

本集团并未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管理要求。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复核本集团的资本结构。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1,999,277.10	971,999,277.1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1,999,277.10	971,999,277.1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71,999,277.10	971,999,277.10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897,162,980.17		897,162,980.17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463,012.34		6,700,000.00	42,163,012.3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5,463,012.34	897,162,980.17	978,699,277.10	1,911,325,269.61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股票，年末公允价值参考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盘价确定。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计入应收款项融资的银行承兑汇票。年末公允价值依据市场即时贴现率按现金流量折现价格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集团采用一系列估值技术对第三层次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使用的估值模型包含了缺乏市场流动性的折扣率等不可观察的参数。若根据合理可能替代假设改变一个或多个不可观察参数，这些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也会相应改变。本集团持有之未上市股权(私募股权)公允价值采用上市公司比较法，参考类似证券价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或采用近期交易价格法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41,003,585.97	100,000,000.00	87,139,305.99	18,134,997.12	971,999,277.10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3,300,000.00		6,700,000.00

于本年度，本集团计入损益的总额中包含与在年末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相关的未实现利得为人民币 147,002,921.57 元(于上年度：人民币 128,867,924.45 元)，此类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9、其他**√适用 不适用

于本报告期间，并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计量在第一层次和第二层次之间的转移，亦无转入或转出第三层级的情况。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汽集团	国有企业	中国上海	王晓秋	主要从事汽车、总成及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咨询服务业，网络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汽车租赁及机械设备租赁，实业投资，期刊出版，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5.75	38.86	38.8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汽总公司”)。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安吉加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天地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吉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租赁”)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安悦汽车物资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财务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车享汽车俱乐部(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东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佛山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福州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广州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贵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动力总成部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汽车电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三电汽车空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江苏安吉智行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联创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名爵汽车印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东华力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汽车工程研究院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中华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南宁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厦门上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安吉通商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安悦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车享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德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帆一尚行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海通国际汽车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捷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纳铁福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报社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粉末冶金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工业活动中心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汽车进出口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三环弹簧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上汽安悦充电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申沃客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圣德曼铸造海安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祥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友道智途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中国弹簧制造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海众大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房车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南京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深圳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太原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天津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无锡畅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无锡达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武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西安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延锋(柳州)座椅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延锋汽车饰件系统重庆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长沙上汽大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重庆安吉红岩物流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华域科尔本施密特活塞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华域皮尔博格泵技术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上海法雷奥汽车电器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皮尔博格(昆山)有色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青岛东洋热交换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大众动力总成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菲特尔莫古轴瓦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天纳克排气系统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兴盛密封垫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南京法雷奥离合器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上海安吉快运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安吉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睿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依科绿色工程有限公司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时代上汽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上汽总公司之联营企业
重庆机电	对本公司实施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綦江齿轮传动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机电控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军通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卡福汽车制动转向系统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汽车标准件厂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水泵厂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重庆通用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上海机动车检测认证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注 1)	其他关联方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执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注 1： 上海机动车检测认证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系上汽集团高管兼职的公司。

注 2：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参股公司及上汽集团高管兼职的公司。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13,429,850.43	13,139,154.01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164,076,993.31	689,513,850.05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87,212,854.50	194,305,295.95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67,232,320.42	84,623,428.97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或材料	57,503,804.11	82,008,323.95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3,657,769.23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采购商品或材料	11,172,275.30	23,020,981.21

其他关联方	采购商品或材料		22,404,248.98
联营企业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795,490.08	22,479.00
上汽集团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59,685,245.64	54,921,962.94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150,426,046.08	166,354,336.04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14,771,695.40	260,784.79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4,593,910.52	6,810,454.39
其他关联方	物流费及其他费用	12,961,595.40	
合计		643,862,081.19	1,341,043,069.5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销售产品		36,897.18
联营企业	销售产品	201,643.07	394,039.82
上汽集团	销售产品	246,760.00	3,737,740.83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1,552,375,259.42	2,227,698,018.25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销售产品		4,483,805.30
合营企业	销售材料	26,328,893.69	16,085,744.12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销售材料	6,121,081.87	
合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5,412,737.77	3,279,253.89
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620,593.01	2,553,607.28
上汽集团	提供劳务及服务	10,148,204.88	12,635,001.16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5,079,349.99	11,351,664.98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及服务	1,050.00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提供劳务及服务	78,467.57	9,476,343.67
合计		1,606,614,041.27	2,291,732,116.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合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7,913,998.40	7,612,867.08
联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48,600.00	48,600.00
上汽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18,360,192.00	18,991,920.00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5,638,477.16	6,013,577.85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运输设备	5,715,712.60	2,757,953.22
合计		37,676,980.16	35,424,918.1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购买(处置)使用权资产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租赁负债余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房屋及建筑物	-2,186,080.02		319,047.38	765,714.84		17,562.48		319,047.38
上汽集团	土地使用权			9,174,311.93	9,174,311.93	2,796,679.09	3,080,059.82	62,940,275.03	69,317,907.87
合计		-2,186,080.02		9,493,359.31	9,940,026.77	2,796,679.09	3,097,622.30	62,940,275.03	69,636,955.2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5.1	629.5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

资金融通

(a) 本集团向财务公司借款

① 本集团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变动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财务公司	13,419,853.82	18,950,028.55	32,369,882.37	

② 本集团支付给财务公司的利息支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212,014.56	262,783.81

本集团从财务公司取得的借款利率均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贷款利率计算。

(b) 本集团存款于财务公司

① 本集团在财务公司存款的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上年年末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年年末数
财务公司	172,842,971.40	4,896,623,425.93	4,400,177,925.48	669,288,471.85

② 本集团来自财务公司的利息收入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3,089,343.61	2,816,287.38

③ 本集团支付给财务公司的手续费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171,895.85	143,118.14

本集团存放于财务公司的存款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金融机构存款利率计算利息。

(c) 与销售按揭相关的交易

① 与销售按揭相关的服务费返还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财务公司	240,490.25	1,023,044.32
安吉租赁	1,823,218.19	1,708,567.72
合计	2,063,708.44	2,731,612.04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收账款	合营企业	17,562,125.49	12,872,318.43
应收账款	联营企业	28,395.11	
应收账款	上汽集团	11,033,897.83	1,724,582.36
应收账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491,340,944.54	123,881,149.83
应收账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2,288,826.68	69,217.74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合营企业	2,017,036.29	3,843,958.42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上汽集团	26,650.00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32,724,812.59	617,769,386.03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221,880.49	
预付款项	合营企业		381,009.96
预付款项	联营企业	13,574,736.57	
预付款项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2,681,782.43	947,440.25
预付款项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394,834.86	
预付款项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545,324.43	
其他应收款	联营企业	285,600.00	325,970.38
其他应收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5,151,513.67	11,868,610.01
其他应收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1,117.90
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240,000,000.00
合计		689,878,360.98	1,013,684,761.31

应收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联营企业	122,002,102.68	175,125,942.60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	15,442,029.20	10,136,566.94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18,112,417.17	111,738,954.45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26,927,405.83	46,799,388.22
应付账款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26,142,492.11	18,517,946.09
应付账款	上汽总公司之子公司	957,573.90	284,255.42
应付账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6,132,035.97	10,691,301.07
应付账款	其他关联方	4,980,819.19	2,765,894.26
应付票据	合营企业	3,270,910.00	13,030,966.00
应付票据	联营企业	72,305,209.10	397,426,419.64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	10,653,000.00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14,600,000.00	107,814,881.26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合营企业	20,940,000.00	41,540,000.00
应付票据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1,850,000.00	10,042,816.15
应付票据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2,420,000.00	
合同负债	联营企业		51,030.00
合同负债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6,497,978.84	9,022,515.47
合同负债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193,805.31	465,663.72
其他应付款	联营企业	3,324,656.46	3,322,253.71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	231,471.00	331,3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之子公司	2,093,309.96	2,868,472.24
其他应付款	上汽集团之联营企业	2,472,010.39	2,457,707.89
其他应付款	重庆机电之子公司	4,288,165.65	4,734,637.49
合计		465,837,392.76	969,168,912.6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千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00,427	364,571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与按揭销售相关之敞口风险(注)		
财务公司	149,628.30	15,598,274.93
安吉租赁	6,231,329.06	118,555,713.11
合计	6,380,957.36	134,153,988.04

注：上汽红岩与金融机构及经销商签订三方协议，上汽红岩向经销商(或用户)销售产品，由金融机构收取经销商(或用户)一定比例的保证金并为经销商(或用户)全额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或全额支付现金)予上汽红岩，该保证金与银行承兑汇票(或支付全额款项)间的敞口额度如经销商(或用户)逾期未归还，需上汽红岩先行垫付。于本年年末，本集团与销售按揭相关的存放于上汽红岩银行存款中的余额为人民币 750,000.00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54,963,700.00 元)，参见附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上汽红岩对此事项已计提相应预计负债，参见附注-其他流动负债。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如附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作的重要判断和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中所述，于本年年末，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汽红岩作为被告涉及的未决诉讼共计 98 宗，对应标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139,711.87 万元。

上述未决诉讼中，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之日子公司上汽红岩已收到 47 封法院裁定的查封保全结果告知书，由法院查封用作财产保全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7,630,386.03
应收账款	156,388,808.89
存货	2,758,153.57
固定资产	221,788,299.95
无形资产	201,940,455.14
合计	710,506,103.58

考虑到于本年年末本集团尚有未收到法院裁定通知而被查封的情况，本集团亦通过银行及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不动产登记查询，根据查询结果，共有银行存款人民币 408,931,302.06 元、固定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22,749,098.70 元、无形资产净值为人民币 201,940,455.14 元被查封保全，上述金额部分已涵盖在上述银行存款、固定资产以及无形资产的查封情况中。

上述未决诉讼中，共计 15 宗案件的原告将本公司作为第二被告并要求本公司对上汽红岩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该部分诉讼案件涉及的标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0,184.92 万元。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本公司召开董事会十届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年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股。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2 个报告分部：

(1) 柴油机及配件分部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柴油机及其配件；

(2) 整车及配件分部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重型卡车及其配件；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利息收入、财务费用、股利收入、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经营分部间的转移定价，参照与第三方进行交易所采用的交易价格制定。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整车及配件 本年年末余额/ 本年累计数	柴油机及配件 本年年末余额/ 本年累计数	分部间抵销 本年年末余额/ 本年累计数	合计 本年年末余额/ 本年累计数
对外交易收入	1,927,930,723.60	4,539,499,111.14		6,467,429,834.7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43,876,097.03	-143,876,097.03	
营业总收入合计	1,927,930,723.60	4,683,375,208.17	-143,876,097.03	6,467,429,834.74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		28,877,923.19		28,877,923.19
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590,559,619.79	-13,106,955.61	4,811,822.30	-598,854,753.10
资产减值损失	-468,796,730.78	-13,616,292.44		-482,413,023.22
折旧费和摊销费	173,375,767.05	156,471,780.36		329,847,547.41
利润(亏损)总额	-2,106,943,214.03	113,555,686.81	5,706,091.40	-1,987,681,435.82
所得税费用	41,466.31	15,251,527.79	-3,998,249.03	11,294,745.07
固定资产	570,999,286.38	830,512,778.53		1,401,512,064.91
在建工程	66,647,341.00	78,880,156.06		145,527,497.06
开发支出		158,197,323.52		158,197,323.52
资产总额	3,093,835,150.98	10,177,854,737.08	-43,657,963.67	13,228,031,924.39
负债总额	5,903,262,134.74	3,861,481,551.66	-54,368,977.24	9,710,374,709.16
其他披露				
折旧和摊销以外的非现金费用		18,134,997.12		18,134,997.12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1,090,833,530.76		1,090,833,530.76
长期股权投资以外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减少)额	-104,160,713.25	7,379,566.49		-96,781,146.7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和劳务信息

本集团按照业务类别披露的营业收入请参见附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地理信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对外交易收入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国内	5,533,480,133.79	7,037,276,578.49
国外	933,949,700.95	1,643,297,543.03
合计	6,467,429,834.74	8,680,574,121.52

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本集团非流动资产均归属于国内。

主要客户信息

于本年年末，营业收入共计人民币 1,568,808,799.17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2,247,821,214.30 元)来自于上汽集团下属子公司，占总额的比例为 24.26%(上年年末：25.89%)。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87,569,825.28	217,344,404.75
1 年以内小计	687,569,825.28	217,344,404.75
1 至 2 年	2,495,565.08	19,600,863.42
2 至 3 年	17,372,778.11	23,785.04
3 年以上	15,039,776.66	15,879,703.48
小计	722,477,945.13	252,848,756.69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234,348.33	25,173,597.07
合计	682,243,596.80	227,675,159.62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623,644.60	1.33	4,811,822.30	50.00	4,811,822.30					
其中：										
高风险款项	9,623,644.60	1.33	4,811,822.30	50.00	4,811,822.3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2,854,300.53	98.67	35,422,526.03	4.97	677,431,774.50	252,848,756.69	100.00	25,173,597.07	9.96	227,675,159.62
其中：										
关联方	523,180,010.21	72.41	17,882,592.49	3.42	505,297,417.72	108,682,726.19	42.98	6,031,890.64	5.55	102,650,835.55
非关联方	189,674,290.32	26.25	17,539,933.54	9.25	172,134,356.78	144,166,030.50	57.02	19,141,706.43	13.28	125,024,324.07
合计	722,477,945.13	/	40,234,348.33	/	682,243,596.80	252,848,756.69	/	25,173,597.07	/	227,675,159.6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汽红岩	9,623,644.60	4,811,822.30	50.00	应收账款逾期，预计收回存在风险
合计	9,623,644.60	4,811,822.30	5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	523,180,010.21	17,882,592.49	3.42
1 年以内	503,803,481.58	198,087.15	0.04
1 至 2 年	2,310,875.83	618,852.54	26.78
2 年以上	17,065,652.80	17,065,652.80	100.00
非关联方	189,674,290.32	17,539,933.54	9.25
1 年以内	174,142,699.10	2,143,571.79	1.23
1 至 2 年	184,689.25	49,459.78	26.78
2 年以上	15,346,901.97	15,346,901.97	100.00
合计	712,854,300.53	35,422,526.03	4.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811,822.30		4,811,822.3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5,173,597.07	10,248,928.96		35,422,526.03
合计	25,173,597.07	15,060,751.26		40,234,348.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于本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合计人民币 495,933,744.82 元(上年年末：人民币 101,804,717.44 元)，占总额的比例为 68.64%(上年年末：40.2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656,992.75	2,307,158.21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882,004.98	2,407,762.19
合计	5,538,997.73	244,714,920.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656,992.75	2,307,158.21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656,992.75	2,307,158.21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40,000,000.00
合计		24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395,040.09	1,707,566.12
1 年以内小计	2,395,040.09	1,707,566.12
1 至 2 年	941,377.58	573,514.56
2 至 3 年	436,854.80	91,950.00
3 年以上	108,732.51	34,731.51
合计	3,882,004.98	2,407,762.19

于本年年末,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金额不重大, 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未计提减值准备。

(13).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3,465,250.65	1,995,381.68
保证金	54,000.00	65,000.00
其他	362,754.33	347,380.51
合计	3,882,004.98	2,407,762.19

(14).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6).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合计人民币3,194,055.49（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559,171.94元），占总额的比例为82.28%（2023年12月31日：64.76%）。

(18).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681,233,823.14	4,137,162,623.14	544,071,200.00	4,677,162,623.14	4,137,162,623.14	54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92,532,214.21		1,092,532,214.21	1,080,812,352.36		1,080,812,352.36
合计	5,773,766,037.35	4,137,162,623.14	1,636,603,414.21	5,757,974,975.50	4,137,162,623.14	1,620,812,352.3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上柴海安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伊华电力	40,000,000.00				40,000,000.00	
上汽红岩(注)		4,137,162,623.14				4,137,162,623.14
新动力巴西			4,071,200.00		4,071,200.00	
合计	540,000,000.00	4,137,162,623.14	4,071,200.00		544,071,200.00	4,137,162,623.14

注：对上汽红岩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及减值准备金额在合并层面已抵销，故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中不再反映对上汽红岩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及减值准备金额。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一、合营企业					
菱重发动机	143,969,010.27	33,385,655.92			177,354,666.19
小计	143,969,010.27	33,385,655.92			177,354,666.19
二、联营企业					
上菲红	684,833,764.35	-2,111,447.19			682,722,317.16
菱重增压器	252,009,577.74	-2,396,285.54	-527,661.34	-16,630,400.00	232,455,230.86
小计	936,843,342.09	-4,507,732.73	-527,661.34	-16,630,400.00	915,177,548.02
合计	1,080,812,352.36	28,877,923.19	-527,661.34	-16,630,400.00	1,092,532,214.21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33,891,081.91	3,979,108,631.95	5,383,317,707.12	4,738,264,381.12
其他业务	42,417,564.37	3,219,329.56	44,399,119.45	2,803,659.08

合计	4,576,308,646.28	3,982,327,961.51	5,427,716,826.57	4,741,068,040.20
----	------------------	------------------	------------------	------------------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	4,538,494,110.62	5,389,179,514.46
租赁收入	37,814,535.66	38,537,312.11
合计	4,576,308,646.28	5,427,716,826.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发动机业务	4,149,220,745.28	3,668,592,161.20	4,149,220,745.28	3,668,592,161.20
配件及其他	389,273,365.34	310,516,470.75	389,273,365.34	310,516,470.7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国内	4,247,955,277.43	3,750,538,509.06	4,247,955,277.43	3,750,538,509.06
国外	285,935,804.48	228,570,122.89	285,935,804.48	228,570,122.89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发动机业务	4,149,220,745.28	3,668,592,161.20	4,149,220,745.28	3,668,592,161.20
配件及其他	389,273,365.34	310,516,470.75	389,273,365.34	310,516,470.75
合计	4,538,494,110.62	3,979,108,631.95	4,538,494,110.62	3,979,108,631.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77,923.19	135,760,217.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2,537,512.00	7,393,341.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分红收入	840,363.37	
合计	32,255,798.56	143,153,558.8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35,643.0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300,362.9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4,180,104.85
债务重组损益	7,034,313.5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79,514.5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532,811.05
其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134,997.12
仍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557,450.56
仍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分红收入	840,363.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3,878.7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0,238,871.2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19	-1.44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6.85	-1.53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蓝青松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